

公司代码：600333

公司简称：长春燃气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张志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佟韶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东辉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2020年末总股本609,030,684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预计累计分配现金红利30,451,534.20元。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在本报告中阐述了影响公司业绩的主要因素，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相关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6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8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6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2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30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3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 29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3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35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长春燃气/公司/本公司/本集团	指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指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长春燃气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angchun Gas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张志超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树怀	赵勇
联系地址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421号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421号
电话	0431-85954615	0431-85954383
传真	0431-85954665	0431-85954665
电子信箱	Shuhuai0333@126.com	Ccrq_zy@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421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30021
公司办公地址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421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130021
公司网址	http://www.ccrq.com.cn
电子信箱	Ccgas@ccrq.com.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长春市朝阳区延安大街421号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长春燃气	600333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学院国际大厦15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王树奇 李旭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8年
营业收入	1,562,396,998.04	1,733,320,223.81	-9.86	1,568,483,156.13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538,059,345.13	1,706,942,232.73	-9.89	1,547,275,283.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429,102.12	9,582,825.13	71.44	-70,001,183.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463,698.72	-31,103,051.53		-86,681,806.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41,703.24	122,540,926.67	-60.63	8,816,534.93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8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24,216,832.31	2,104,452,464.43	0.94	2,087,287,554.64
总资产	5,600,904,266.48	5,568,636,491.04	0.58	5,627,641,581.87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8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50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50	-0.1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5		-0.1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8	0.46	增加0.32个百分点	-3.2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1	-1.48	减少1.33个百分点	-4.0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净利润增加，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政府征收公司闲置土地补偿增加了当期收益；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是报告期天然气销量减少所致。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20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395,095,544.56	262,425,008.78	290,700,769.09	614,175,675.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615,210.53	-48,553,911.69	10,817,805.52	106,780,418.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2,794,530.42	-53,064,642.54	-10,793,167.31	77,188,641.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659,911.06	-3143468.88	-37759823.63	187,804,906.8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2,582,136.88		45,390.8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038,927.44	52,961,540.70	13,178,877.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08,991.75	1,211,148.46	8,563,491.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519,146.64	-134,364.30	-42,949.10
所得税影响额	-27,500,125.09	-13,352,448.20	-5,064,188.49
合计	75,892,800.84	40,685,876.66	16,680,622.74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1. 主要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城市管道燃气业务、市政工程建设（设计、施工、监理）业务、车用气业务、清洁能源开发利用业务和延伸业务。

2. 经营模式

(1) 城市管道燃气业务。目前公司拥有 8 个城市、1 个国家级开发区管道燃气特许经营子公司从事城市管道燃气业务。紧紧抓住区域经济发展机遇，做足做优清洁能源对城市“动力及环保”

结构的深度影响，以城市燃气全产业链布局为引擎，在推动天然气综合利用上，形成了以“增供量、优结构、保安全、促消费、惠民生、拓新业、降成本、创效益”为抓手，的全产业链“互动共进”运营模式。

(2) 市政建设业务。公司从资产全生命周期管理为出发点，在工程“一根管”上拥有完整的燃气市政工程项目设计、施工、监理和项目总承包专业资质，且拥有丰富专业能力的人才队伍及国内可持续发展的业务合作项目；

(3) 车用气业务。重点围绕绿色交通展开，其中包括 CNG/LNG 批发业务和零售业务，报告期内公司拥有 1 座压缩母站和 10 座车用气加气站。LNG 批发零售业务主要依托投产的吉林省调峰气源厂的存储能力，进行 LNG 贸易交易和开展点供业务。该业务为完全市场化业务，竞争较为充分。

(4) 清洁能源业务。以前置及同步于区域经济发展为出发点，为工商业企业提供从设计到用气的效率更高、用能更智慧的整体解决方案，包括节能化的生产用气，定制化的区域供暖及冷热联供；集约化的为商业综合体推动分布式能源；多样化的为大专院校设计用气方案、定制化的为绿色交通提供汽车加气及标准站建设、多功能集成综合利用项目等。项目主要采取与燃气设备供应商、行业技术优势方以及供暖企业合资合作的共赢商业模式运作。

(5) 延伸业务。在充分保障民生安全供气基础上，自主开发自有品牌“宜家生活”名尚汇，依托公司优质服务体系，以此来扩充延伸业务产品体系，不断丰富品质服务内涵，构建起了“提质百姓美好生活的燃气具系列+系列集成家居+系列安全”等“线上+线下”体验式新业务规模，实现从一簇火焰到无限品质生活的持续进阶。

3. 行业情况说明

(1) 城市管道燃气

城市管道燃气作为城市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能源动力供应的重要基础设施保障要素之一，将随着经济社会发展和城市化进程，城市气源供应与储气调峰能力的改善与提升，行业整体需求水平将保持稳定增长。东北地区随着俄气南供成为现实，天然气产业也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2) 清洁能源供应

提升居民生活品质提升、改善环境、节能减排、高效利用、绿色发展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物质文化需要，北方地区政府高度关注清洁供暖，建设美丽乡村战略等重大环境民生工程。积极推进“煤改气”、使用清洁能源采暖和能源综合高效利用，必将为燃气企业提供了较好的发展机遇。

(3) 车用气

随着城市经济社会的发展、城镇化持续推进，以减少尾气排放、达到大气环境雾霾综合整治为目的而积极推广的天然气为燃料的新能源汽车，将会受到政府和公众的愈发关注和重视。车用气业务市场发展空间较大，尤其是以 LNG 为能源动力供应的物流车用气业务受到市场的青睐。

(4) 延伸业务

依托已有的客户和产业链条资源、拓展延伸业务是公司新的业务着力点。以致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安全与便捷的产品与服务为基础，构建线上与线下客户体验式营销平台，同时寻求房地产开发与厨房装饰产业对接，实现商业模式创新。延伸业务板块市场潜力巨大。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充足稳定的气源优势

经过多年发展，国内天然气产量稳步增加，2019 年末，中俄东线天然气正式通气，东北三省无疑将是入境后上游的优先受益者，对中下游天然气市场开发与利用影响巨大，同时在“公平开放”政策的推动下“三桶油”外的市场力量开始布局天然气进口，气源多元化的格局正逐步形成。这也预示 2021 年及未来时间，东北地区天然气供应步入稳定、充足阶段。

报告期内，公司日最大用气量持续刷新纪录，期间由“气贯长春”所集结形成的以市区输气网络为枢纽，联动延伸外环高压管网、应急调峰气源厂供气半径，集高压、次高压、中压、低压四级压力运行机制于“一张图”的作用力中，充分保障了工商业用户高峰时段用气的需求。

2、天然气市场优势

从国家管网公司设立并运行，到沿海 LNG 接收站大规模建设布局，均彰显了政府大力发展天然气产业、优化市场供给端格局、提高天然气保障能力的决心，这为大力推行“煤改气”政策，降低终端天然气利用成本打下坚实的基础。

国家为落实“碳达峰、碳中和”战略目标，已出台相关清洁能源实施意见，其中对清洁能源供暖已有明确政策，在淘汰城区内 20 吨以下燃煤锅炉，逐步淘汰关停不达标的 30 万千瓦以下的燃煤机组，多能互补、能源综合利用及高效综合利用等政策全面推动中，吉林省的清洁能源综合利用拥有很大发展空间，将清洁能源产业做大做强已迎来重要发展窗口期，为公司清洁能源业务市场发展提供新的发展机遇。同时随着“美丽乡村”建设战略的深入推进，吉林省、长春市将迎来新一轮能源需求增长预期，长春燃气在立足长春、辐射周边所完成的天然气基础设施建设及省内清洁能源综合利用产业布局业已清晰可见，快速发展的美好前景指日可待。

3、安全管理优势。

“十三五”期间，安全环境整体稳中求进，态势向好，危旧管网改造接近尾声，风险管网比例持续下降。公司持续的定期入户安检和先进的安全管理辅助措施投入业已发挥成效，从而助推公司安全管理工作再上一级台阶。

2020 年安全风险管控能力逐步提升，“主动安全管理”模式成为安全管理常态机制，在公司各个运营节点宣贯“隐患即事故”的安全理念，掀起全公司的隐患整改潮；安全主动性管控、专业风险辨识、危旧管网“精准改造”、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已成为常态化工作，且已获国家、省、市认可，成熟高效的应急救援体系为城市供气提供强大安全保障。

4、区位优势

长春市地处东北腹地，发展前景广阔，在其十四五规划中战略目标为“千万人口、万亿产值”这个目标的实现需要清洁能源的大力推进和积极支持。随着这一目标的实现，公司将抓住机遇，全力打造“让服务创造价值”的发展空间，建设一个超越管道经济、集成能源经济的价值服务体系。

5、品质与服务优势

公司一直践行“品质管理，追求卓越；诚信服务，创新执行”的经营策略；2020 年在经营方面又提出紧紧围绕如何创新开展工作，提升效率、提高效益的具体要求，以改善和打造一流供气营商环境为核心，大幅提升用气报装办理流程透明度和服务水平，推行“客户经理负责制”首问负责，并联审批”的运行模式。同时持续倡导的“三礼”文化与“工匠精神”，以及不断升级的“安全、专业、美观、人性化”工程理念，为安全用气保障及资产全生命周期品质管理起到积极作用。2020 年，在疫情防控时期，运用“互联网+燃气服务”技术平台，全面推行百姓用气线上一“码”到位、线下一“次”到家的智能服务，得到政府相关部门和社会公众的广泛好评。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0 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这一突如其来的挑战，在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的带领下，全体员工凝心聚力，在坚持疫情防控的同时，深耕管道燃气业务，积极开拓经营区域，大力开展综合能源等业务，公司报告期实现盈利。

1、改革创新提效率，深耕燃气业务

随着城市各城区深化改革的全面推动，经济发展环境也与之发生很大变化，为了适应变化，公司对长春市区管道业务进行了改革调整，主要依照各行政区域特点为依托，将原管道业务进行重新梳理、整合，即成立七家分公司，划小核算单位、精减管理机构，减少办事环节、缩小服务半径，全面提升服务效率；强化全员营销理念，充分调动员工积极性，全口径发展清洁能源市场，已形成一批经典案例，为当前及未来市场发展奠定重要基础。

2、抓住政策机遇，协调银行降费用

2020 年，国家开发银行出台低息流动资金贷款政策，公司抓住机遇、积极争取，获得了国家开发银行低息流动资金贷款，同时，也充分借助本年度银根较宽松条件，在风险可控情况下适当放松对贷款结构的要求，全力获取低息贷款来替换相对高息贷款，为财务费用降低起到了积极作用。

3、积极理顺非居民天然气价格

2020 年度因疫情原因，为助力实体经济发展，公司提前执行非居民夏季价格，同时，在本次价格变动中积极与物价部门沟通，实现了居民气价保持全年不变、非居民天然气价格顺价调整工预期。

4、活化闲置土地资产增加收益

公司经过积极主动协调政府等方面，在 2020 年度实现了三块闲置土地的活化处置，分别是双阳公司旧场站、汽车燃气青年路液化气场站、交通新能源公司 64 路车库。

5、获得政府的财政支持

2020 年度公司获得政府稳岗补贴、国家级实训基地补助资金、燃气价格补贴等多项财政支持共计 4,094.3 万元。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 年，公司天然气供应量 4.25 亿立方米，同比减少 3.99%；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6,239.70 万元，同比减少 9.8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42.91 万元，同比增长 71.44%。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562,396,998.04	1,733,320,223.81	-9.86
营业成本	1,221,564,572.39	1,179,830,172.75	3.54
销售费用	165,915,782.20	327,119,406.57	-49.28
管理费用	127,157,691.53	136,333,642.00	-6.73
研发费用	3,218,089.27	2,852,213.22	12.83
财务费用	96,623,059.43	106,971,782.50	-9.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41,703.24	122,540,926.67	-60.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09,349.29	-94,655,242.99	-11.0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52,365.41	-75,996,538.63	-183.49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燃气销售	1,236,479,732.44	1,031,981,262.60	16.54	-11.94	3.90	减少 12.72 个百分点
燃气安装	234,812,539.71	118,067,236.38	49.72	-11.72	-15.19	2.06
其他	66,767,072.98	52,888,718.54	20.79	81.19	88.37	减少 3.0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省内	1,514,536,877.38	1,187,121,325.83	21.62	-8.15	6.77	增加 10.96 个百分点

省外	23,522,467.75	15,815,891.69	32.76	-59.49	-67.51	百分点 增加 16.59 个 百分点
----	---------------	---------------	-------	--------	--------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燃气		1,031,981,262.60		993,242,424.51			
	其中：材料成本	910,779,647.21	88.26	993,242,424.51	100	-8.30	
	制造费用	121,201,615.39	11.74				
燃气安装		118,067,236.38		139,216,305.42			
	其中：材料成本	60,854,846.39	51.54	72,267,184.14	51.91	-15.79	
	施工成本	57,212,389.99	48.46	66,949,121.28	48.09	-14.54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9,050.57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5.7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89,844.4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78.2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严格控制经营费用开支，销售费用同比下降 49.28%，管理费用下降 6.73%，主要受新准则因素影响，其次来源于人力费用较上年降低 19%，其他运营支出较上年降低 6%。

报告期银行贷款利率降低，使公司财务费用较上年降低 9.67%。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218,089.2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3,218,089.2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0.9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2).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减少，主要原因是天然气销售收入较上年降低所致。

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主要原因是处置闲置土地所致。

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增加，主要原因是流动资金借款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预付款项	64,500,302.01	1.15	49,290,189.98	0.89	30.86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按合同约定预付金额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9,480,508.73	0.35	33,632,260.82	0.6	-42.08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收回暂付款和保险理赔款所致
应付票据	55,273,942.90	0.99	129,714,863.58	2.33	-57.39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采用应收票据方式结算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282,496,713.08	5.04	364,481,980.66	6.55	-22.49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按合同约定应付采购款减少所致。
应交税费	35,820,204.47	0.64	25,128,161.37	0.45	42.55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309,000,000.00	5.52	147,400,000.00	2.65	109.63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应付款	159,769,909.87	2.85	381,261,528.92	6.85	-58.09	主要原因是调整到一年内到期流动负债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25,097,247.35	0.45	16,080,696.81	0.29	56.07	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按合同约定收到供热配套款增加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投资成立了吉林明城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金 1000 万，股权比例：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51%，现认缴出资 300 万元；吉林万鑫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49%，现认缴出资 288 万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政府征收了双阳公司旧场站、青年路液化气储配站、64 路车库等闲置土地，获得土地及地上物补偿 7080.73 万元。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万元)	占被投资单位权益比例%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车用液化石油气的经销等	5,000.00	100.00	95,583,796.56	60,012,335.23	72,704,958.44	-129,320.85	2,123,876.11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长春市区域内工业、公用以及民用气的受理安装(凭资质证书经营)	2,000.00	75.00	275,910,711.17	215,955,255.14	58,302,602.77	4,513,579.69	3,446,504.77
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	生产有机化工产品及其建筑材料	3,000.00	100.00	3,616,429.66	-26,868,836.93	0.00	-338,900.98	-338,900.98
长春燃气(德惠)发展有限公司	天然气经销、管道安装等	6,000.00	100.00	153,318,693.97	82,570,947.35	73,965,693.77	4,557,602.74	3,410,420.18
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	管道燃气生产供应、瓶装液化气生产供应等	6,000.00	100.00	248,739,691.66	72,937,728.54	72,201,954.32	2,852,285.07	1,838,112.18
长春燃气热力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市政公用行业(给水、排水)工程、压力管道设计及咨询等	600.00	100.00	40,730,330.46	27,204,729.56	39,716,878.36	9,894,178.21	7,267,097.70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工程及市政工程监理、项目管理及技术咨询等	500.00	65.00	17,096,637.13	15,864,956.48	13,218,103.46	4,555,918.71	2,360,367.74
长春燃气(双阳)有限公司	天然气经销、管道安装等	6,000.00	100.00	167,514,060.94	112,152,727.94	74,963,381.87	48,359,794.49	36,043,580.62
吉林省永晟燃气安装开发有限公司	燃气设施、设备、燃气管网、管道的安装建设	2,000.00	100.00	-	-	-	-	-
吉林省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分布式能源项目的研究与开发应用,供热服务、制冷服务、燃气具、空调、锅炉经销	3,000.00	51.00	96,821,333.81	43,516,699.48	32,684,475.35	2,184,102.29	2,184,141.19
公主岭长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天然气经销、管道安装等	5,000.00	100.00	79,986,446.91	27,746,795.85	14,738,762.61	-6,997,913.58	-6,997,913.58
吉林省长燃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从事吉林省长春市及周边区域内的压缩天然气、液化天然气加气站、充电桩、充电站的建设以及天然气的采购和销售(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0.00	60.00	22,482,924.34	10,469,899.23	10,176,933.44	5,204,042.82	3,892,709.46
吉林省名尚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软件开发;燃气设备、家用电器生产(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销售、安装维修;橱柜、家具生产(生产限分支机构经营)、销售;安防器材销售、安装;日用百货、汽车用品、酒店用品、酒、饮料、粮油、眼镜、预包装食品销售;香烟零售;网上贸易代理;室内设计;家政服务;代客户办理保险业务;旅游信息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贸易(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00.00	100.00	5,398,055.64	4,736,236.77	6,268,994.27	1,375,366.78	1,260,047.44
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	天然气销售、燃气运营服务、燃气具生产销售,液化气供应、汽车燃气改装、汽车加气、燃气工程安装、天然气利用项目开发、燃气直燃机经销项目。	4,000.00	100.00	47,525,849.73	10,691,040.85	13,464,701.59	-225,329.85	-4,267,523.84
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	天然气销售、燃气运营服务、燃气具生产销售,液化气供应、汽车燃气改装、汽车加气、燃气工程安装、天然气利用项目开发、燃气直燃机经销项目。	5,000.00	100.00	51,580,765.75	-7,614,159.65	15,669,812.12	-3,239,429.60	-3,248,459.73
长春燃气(珲春)有限公司	天然气销售、燃气运营服务、燃气具生产销售,液化气供应、汽车燃气改装、汽车加气、燃气工程安装、天然气利用项目开发、燃气直燃机经销项目。	6,000.00	100.00	133,997,511.61	26,663,654.68	17,572,687.56	-3,626,093.30	-3,645,093.30
长春卓越精工管件有限公司	管件加工	100.00	100.00	5,082,758.26	5,005,923.63	2,171,345.48	467,968.28	345,705.71
长春燃气(长白山保护开发区)有限公司	燃气设施建设	6,000.00	100.00	101,099,745.26	46,446,301.30	904,497.64	-2,686,415.77	-2,686,415.77
长春市长燃天然气高压管网有限责任公司	天然气销售	100,000.00	100.00	1,166,783,281.46	1,067,911,613.46	27,172,826.98	-67,799,225.18	-58,095,053.74
长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天然气管道输送、天然气供应、管道工程专业承包	7,829.26	20.00	2,271,724,550.05	1,079,104,542.94	1,213,125,214.45	55,427,691.82	40,246,947.41
吉林明城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5,880,000.00	51.00	5,866,372.91	5,839,816.32	0.00	-40,183.68	-40,183.68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天然气市场空间前景可期。

按照十三部委联合发布《加快推进天然气利用的意见》，明确提出“逐步将天然气培育成为我国现代清洁能源体系的主体能源之一”。在各项政策措施的大力推动下，消费增长明显。其后，国务院颁布《关于促进天然气协调稳定发展的若干意见》，进一步明确加快天然气开发与利用、协调与发展的重要路径。

2、综合能源利用发展空间广阔

2020年9月8日，国家发改委等四部委已经共同发布《关于扩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培育壮大新增长点增长极的指导意见》（发改高技〔2020〕1409号），文件重点指出“加快新能源产业跨越式发展。加快突破风光水储互补、先进燃料电池、高效储能与海洋能发电等新能源电力技术瓶颈，建设智能电网、微电网、分布式能源、新型储能、制氢加氢设施、燃料电池系统等基础设施网络。提升非常规油气勘探开发等基础设施网络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大力开展综合能源服务，推动源网荷储协同互动，有条件的地区开展秸秆能源化利用”。

吉林省近期出台了《中共吉林省委关于制定吉林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规划中指出：培育壮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把握技术革命发展趋势，创新发展氢能、风能、太阳能、生物质能等新能源。

3、气源保障

在2017年冬季的一次“气荒”之后，天然气的供应稳定性已经大大加强，2020年1月，首批进口俄气进入大庆，当年将引进50亿立方米，此后向中国供气逐渐增加到380亿立方米/年，气源问题将得到极大改善，十四五期间的天然气供应充足，东北三省天然气产业正迎来新的发展机遇。

4、智慧燃气应用延伸产业链

大数据、5G、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是引领未来发展的战略性技术，是经济增长的新引擎。天然气产业升级亟需与5G、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融合发展，既能大幅度提升燃气安全与服务水平、改善客户体验、促进天然气消费，也能助力能源节约和能源革命，赋能企业智能化转型。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十四五期间公司将沿着四大方向进行发展：（1）发展天然气主营业务（2）利用管道优势发展综合能源业务（3）加快延伸业务推进（4）多元化投资发展。同时开展“智慧燃气”项目建设。

履行“为客户供应安全可靠的能源，并提供亲切、专业和高效的服务，同时致力保护及改善环境”的企业使命。努力实现“以燃气业务为本，致力发展成为国内品质最优的综合能源供应商和优质服务商”的愿景。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2021年力争天然气销售量实现稳定增长，将采取以下主要措施：

1、创新思路，持续开发民用燃气市场

一是创新市场发展思路，全口径增加新用户数量；二是不断丰富燃气服务内涵，加大清洁能源引导消费示范力作用，做优“提质百姓美好生活的燃气具系列”业务规模，大力推广家用热水器、壁挂炉等系列产品，实现从一簇火焰到每户每月用气量的持续增长。

2、工商用户推广

抓住“碳达峰、碳中和”国家战略，在国家新发展阶段绿色发展引领中，用足北方清洁能源供暖政策，出台市场发展相关优惠鼓励政策，加大天然气市场开发力度，在大型锅炉煤改气、直燃机油改气、瓶装LPG改天然气等方面要有较大突破，积极扩大市场份额。

公司将紧紧围绕长春市“四大板块”战略布局，抓住长春国际汽车城、长春国家区域创新中心、长春国际影都和中韩国际合作示范区建设发展机遇，创新模式、积极作为，充分发挥自身丰富专业能力及强大股东背景，前置性地为企事业单位、为“四大板块”招商企业提供清洁能源综合利用整体解决方案，为每一个工商企业提供更丰富、更节约的能源服务。

3、进入能源替代市场

清洁能源主要有水能、风能、太阳能、生物能、地热能等。天然气是一次性化石能源，也是洁净环保的优质能源。公司作为历史渊源较长的燃气供应企业，在天然气利用推广上优势得天独厚。目前恰逢国家能源产业不断出台政策利好，针对当前所存在的其他如煤、电、生物质等竞争领域，一要借助政策在发展方式上推进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等高效利用，二要创新发展模式，以集成化方式由合作到逐步取代，不断提高天然气消费比重。

4. 资本运作

创新资本运作方式，通过发挥上市公司在资本市场的优势，构建多元化融资渠道，增加资金利用效率，降低企业财务成本。

5. 安全生产

完善双重预防机制；遵循“跨界审核，交叉互检，互学互鉴，取长补短”的原则，强化内部风险考核与评审；建立员工工作安全分析与行为分析管理体系，形成有长春燃气特点的安全文化，强化安全管理底线思维和红线意识，增强安全风险责任意识、风险意识、专业意识、敬畏意识；持续提升应急处置能力建设，构建“应急处置及资源共享系统管理平台”，在补充完善相关制度、流程、预案的基础上，不断通过各级演练，检验其可操作性与实用性。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将会积极采取各种措施，努力规避各类经营风险，但实际生产经营过程仍存下述风险和不确定因素：

1、冬季气源供应及价格不稳定

季节性调峰用气将通过市场化方式解决，调峰用气根据市场行情波动，“保量、不保价”“不保量、不保价”等情况将常态化，城市燃气企业的应急储备和日用气调峰责任进一步加大。

2、行业管理制度对客户保护政策

随着燃气价格综合配套改革的推进，上游燃气价格市场化步伐较快，而终端价格联动相对滞后，天然气销售收入受到一定影响；接驳费新政也对工程报装收入产生负面影响。

随着国家、地方的相关收费政策、燃气户内设施维护责任等文件的出台，燃气企业安全责任加大、出资范围进一步扩大，都给企业未来经营增加了压力。

3、安全生产的风险

由于经营产品的特殊性，尽管公司在安全方面做了大量的人力、物力、财力的投入，但安全风险还是有其不确定性，不排除安全事故所带来的经济损失。

4、疫情常态化影响公司业绩

2020年度的疫情影响使社会活动放缓，大量的商业机构无法运营，而公司的非居民用户以商业为主，用户停产同时也影响公司天然气的销售。2020年度公司首次出现非居民天然气销量的负增长。2021年初的疫情使得2020年后半年天然气销售的增长势头又有所停滞。未来疫情的常态化会一直影响公司的发展。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0 年	0	0.50	0	30,451,534.20	16,429,102.12	185.35
2019 年	0	0	0	0	9,582,825.13	0
2018 年	0	0	0	0	-70,001,183.41	0

(三)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承诺不转让、出售其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时认购的 79,410,876 股股份	2017 年 7 月 12 日至 2020 年 7 月 11 日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及依据

财政部于 2017 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以及通知,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新收入准则取代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统称“原收入准则”)。在原收入准则下,本公司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并针对特定交易或事项提供了更多的指引,在新收入准则下,本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具体收入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二十二)。

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 2020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

2.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本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对 2020 年 1 月 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响汇总如下: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新收入准则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负债:			
预收款项	548,723,235.74	-548,723,235.74	
合同负债		515,503,248.79	515,503,248.79
其他流动负债		36,959,124.26	36,959,124.26
递延收益	297,835,306.14	-19,819,834.12	278,015,472.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080,696.81	16,080,696.8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新收入准则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负债:			
预收款项	308,955,593.24	-308,955,593.24	
合同负债		283,445,498.39	283,445,498.39
其他流动负债		25,510,094.85	25,510,094.85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适用 不适用**(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适用 不适用**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适用 不适用**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适用 不适用**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 □不适用

自脱贫攻坚工作开展以来，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切实增强国有企业的主体责任感、使命感有针对性的安排部署脱贫攻坚工作，圆满完成了市委下达的脱贫攻坚任务。

(一)细化领导责任，建立健全帮扶机制。

公司成立了帮扶工作领导小组，健全和完善了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抓、定点帮的帮扶工作机制，具体落实扶贫和对口帮扶工作。

(二)深入调研摸底，采取有效帮扶措施。

按照“一村一策，一户一法”的要求，积极组织帮扶责任人深入农户家中，开展调查调研，掌握困难户在生产生活中具体困难因素建档立卡，逐户制定帮扶计划，明确挂牌帮扶责任人，因地制宜，确定具体的帮扶任务、标准、措施和时间节点，做到“一家一户调研摸底、一家一户一本台帐、一家一户一个扶贫计划、一家一户结对帮扶、一家一户回头跟踪扶贫效果”。截止目前，32户84人全部脱贫，无新增、返贫情况发生。

(三)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努力做好脱贫攻坚基础工作。

指导村支部组织全村党员深入系统地学习十九大精神,学习习近平系列讲话,学习党的政策、理论和法律法规,为各项工作的有序推进,提供了基础性保障。在“10.17 全国扶贫日”之际,长春燃气党委书记组织帮扶责任人,深入到对口帮扶村开展扶贫日调研活动。解决实际困难问题,增加该村经济收入支柱产业,拓宽农作物销售渠道,努力帮助提升村集体收入,持续改善村民生活质量。

(四) 建设产业项目,壮大村级集体经济

以开发式扶贫和造血式扶贫为主要工作方式,以实现贫困人口增收和改善贫困户家庭生活条件为主要目标任务,不断研究政策,筹措资金,开发产业项目,确保全村建档立卡贫困人口实现了“两不愁三保障”的目标,巩固了脱贫成果不返贫。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脱贫攻坚工作在市委、市政府、市扶贫办和控股股东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下,通过认真学习党的十九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脱贫攻坚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扶贫开发的重大部署安排,在驻村工作队与村两委班子成员人员共同努力下,较好地完成了此项工作,具体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截止到 2020 年 10 月中旬,全村共有建档立卡贫困户 32 户 84 人。2017 年末已全部脱贫。

二、工作开展情况

(一) 公司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座谈会讲话精神,认真落实省、市、县脱贫攻坚决策部署,和乡镇党委政府开展脱贫攻坚“大排查大整改大落实”的相关工作,驻村工作队和村两委成员制定工作方案,全员参与成立领导工作小组,召开扶贫专题会议 6 次,

逐户走访排查,重点围绕“两不愁、三保障”、贫困村出列 16 项指标和贫困户退出 7 项指标,逐项核准贫困对象识别和退出是否精准,发现问题,整改问题,全面提升脱贫质量。

(二) 节日期间,公司组织帮扶责任人开展入村走访慰问活动,为包保的贫困户送去了米、面、油等生活用品。

(三) 新冠肺炎疫情期间,公司驻村帮扶工作队员在与村两委召开疫情防控会议之后,成立村疫情病毒防控领导小组,对所有的外来和返乡人员进行登记排查,至今无一例传播者和感染者发生。疫情防控期间,两次走访贫困户,逐户进行消毒和测温,了解贫困户备耕生产生活情况,讲解疫情防控相关知识,发放防疫物资。调查了解贫困户种子化肥情况,对贫困户备耕生产做了指导。积极推动有劳动能力的贫困人员,参加疫情期间相关的临时性公益岗位 10 个,有效地改善了疫情期间有外出打工想法的贫困人员收入保障。

(四) 疫情期间,公司组织开展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点对点”招聘服务活动,对 10 名求职贫困群众解决就业问题,人均增加收入 5000 元。

(五) 2020 年望龙村农机推进项目收益资金 60,000 元,光伏发电项目实现收益 59,380 元,光伏发电项目库房出租 3,650 元,共计 123,030 元,按照望龙村扶贫产业项目分红方案进行差异化分红,对贫困户 32 户 84 人、贫困边缘户 1 户 1 人进行分红,人均分红约 1,100 元。

三、其他工作

(一) 对受风灾影响严重的 2 户贫困户进行房屋维修,更换房盖、门、吊棚等共计 1.4 万元。并给予贫困边缘户危房改造补助 1 万元、给予贫困户危房改造资金 3.78 万元。

(二) 切实做好“雨露计划”,结合村里实际情况,宣传落实,对符合条件的 3 名贫困户学生成功申报“雨露计划”补助资金。

(三) 成立望龙村环境治理领导小组,制定望龙村环境治理工作方案,全面改善和保护农村环境,建设美丽宜居乡村。

(四) 积极开展消费扶贫活动,鼓励职工自愿参与购买望龙村绿色养殖笨鸡,购销贫困户养殖笨鸡产品金额达 4.27 万元,提高了贫困户发展产业的积极性。

(五) 切实履行推进全县消费扶贫行动。由望龙村第一书记代言的笨榨豆油,累计销售金额 1.5 万元;促进电子商务与精准扶贫深度融合,为农户打开了农产品的销售渠道,扩宽农产品销售的新路径新模式,从而助力贫困村经济升级。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54.47
2. 物资折款	3.53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84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2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49.67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84
2. 转移就业脱贫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人)	11
3. 易地搬迁脱贫	
4. 教育脱贫	
其中：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5. 健康扶贫	
6. 生态保护扶贫	
7. 兜底保障	
其中：7.1 帮助“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3.8
7.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人）	1
7.3 帮助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7.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人）	
8. 社会扶贫	
9. 其他项目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推动乡村振兴关键之年，公司遵从乡村振兴相关政策，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防止返贫和继续攻坚同样重要的重要指示及工作要求，根据省、市、县文件精神，结合实际，为消除贫困存量，主动遏制贫困增量，防止脱贫不稳定人口返贫、边缘易致贫人口致贫、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实现两个确保和全面小康目标，特制定防返贫计划措施：准备考察引进北美冬青产业项目的发展，同时建设一个农村笨榨豆油坊，以产业推动乡村振兴，积极有效发挥企业在产业融合中的作用，走市场化道路，引领乡村振兴，达到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的目标。公司在上级党组织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不懈、乘势而上，有决心确保推动乡村振兴目标任务如期全面完成。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守护绿色生态、发展清洁能源：长春燃气作为一家能源及公用事业企业，一直恪守“为客户供应安全可靠的能源，并提供亲切、专业和高效率的服务，同时致力保护及改善环境”的企业使命，秉承高度的社会责任感，把城市公共安全保障、民生幸福保障及绿色低碳发展等社会责任作为公司的重要发展责任，不断创新、积极作为，在创建生态文明之路上不断前行。

2、积极应对疫情：2020年，突如其来的新冠疫情蔓延，牵动着全国人民的心。在这场没有硝烟的战争中，公司积极落实国家及省市各项部署，科学防疫，关爱员工，严格落实生产、办公场所消毒和员工的防护管理，储备并发放各类防疫物资，在保证员工安全同时，也保证了供气服务的安全。同时，公司也倡议开展捐赠活动，党员群众通过各种渠道为抗击疫情捐赠防疫物资，并捐款达十一万元。

为保证客户正常用气，公司采取多种措施，引导客户线上办理燃气业务，满足客户全时段的便捷缴费需求，并做到了疫情防控期间，欠费不停气；在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后，公司持续开展入户室内安检工作，重点关注独居老人、进城务工人员、城乡结合部等特殊群体用户的隐患整改；与社区、消防等相关部门联合开展安全演练，走进社区、校园、企业、公共场所等开展燃气宣传和培训活动；关爱社会，对残疾人员开办的企业用户、大专院校、养老托幼等公益类机构的燃气价格均按照居民用户标准进行收费。在疫情防控期间，对近70家供气企业提前4个月执行夏季非居民天然气价格。受疫情影响，公司自身也蒙受一定的经济损失，但公司始终以服务民生为己任，做到“安全供气、保护环境、回馈社会”。

3、积极改善营商环境：为了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提高服务水平和服务效率，提升客户体验感及获得感，公司积极探索服务举措，力求通过多渠道的缴费方式满足不同客户群体的缴费需求，全面精简办气环节，实行并联办理，降低工商用户用气报装成本，提升用气报装办理流程透明度和服务水平，实行客户经理制，设立受理专窗，推行“一事通办，首问负责，并联审批”的运行模式，上述改革工作获得了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的通报表扬，并且被评为2020年吉林省优化营商环境先进单位。

面对未来，公司将社会责任融入到企业经营战略中，在建设美丽长春、美丽中国中实现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化，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79,410,876	79,410,876	0	0	非公开发行股票限售	2020-7-12
合计	79,410,876	79,410,876	0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0,67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5,753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长春长港燃气 有限公司		357,810,876	58.75		无		国有法人
张武	-4,930,000	3,300,000	0.54		无		境内自然人
芦华丽	648,000	1,260,000	0.21		无		境内自然人
任舟顺	-299,901	1,108,000	0.18		无		境内自然人
苏福彬	-1,000	1,021,100	0.17		无		境内自然人
刘小红	325,116	997,358	0.16		无		境内自然人
张林度	996,600	996,600	0.16		无		境内自然人
沈洪溪	844,827	844,827	0.14		无		境内自然人
梁细华	828,000	828,000	0.14		无		境内自然人
吕尚	827,500	827,500	0.14		无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357,810,876	人民币普通股	357,810,876				
张武	3,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00,000				
芦华丽	1,26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60,000				
任舟顺	1,10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8,000				
苏福彬	1,021,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21,100				
刘小红	997,358	人民币普通股	997,358				
张林度	996,600	人民币普通股	996,600				
沈洪溪	844,827	人民币普通股	844,827				
梁细华	828,000	人民币普通股	828,000				
吕尚	827,500	人民币普通股	827,5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不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邵大明
成立日期	2004年3月25日
主要经营业务	建设（及运营）城市燃气及输气基础设施项目，城市燃气经营发展相关业务提供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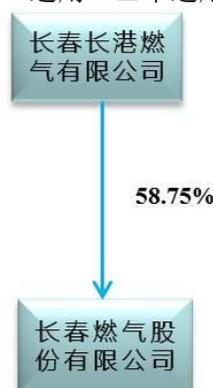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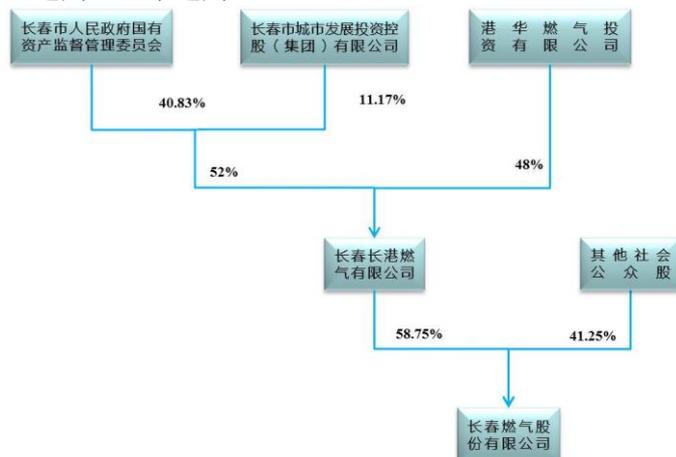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张志超	董事长	男	57	2005-6-28	2022-3-24					60.13	否
梁永祥	董事、总经理	男	57	2002-4-19	2022-3-24		50,000	50,000		56.73	否
王振	董事	男	77	1998-12-19	2022-3-24					6.00	是
何汉明	董事	男	64	2015-6-24	2022-3-24					6.00	否
赵岩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3	2015-6-24	2022-3-24					37.47	否
孙树怀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55	2002-4-19	2022-3-24	2,278	42,278	40,000		27.05	否
孙萍	职工董事	女	53	2019-3-25	2022-3-24		30,000	30,000		37.35	否
杜婕	独立董事	女	65	2014-12-30	2022-3-24					6.00	否
王哲	独立董事	男	54	2014-12-30	2022-3-24					6.00	否
杨永慧	独立董事	女	57	2016-7-4	2022-3-24					6.00	否
任建春	独立董事	女	56	2019-3-25	2022-3-24					6.00	否

赵凤岐	监事长	男	58	2015-6-24	2022-3-24					35.74	否
黄红军	监事	男	56	2012-2-27	2022-3-24					20.42	否
郭军	监事	男	47	2016-6-1	2022-3-24	10,000	10,000			17.16	否
刘延智	副总经理	男	54	2015-6-24	2022-3-24		30,000	30,000		37.96	否
于革	副总经理	男	53	2008-12-3	2022-3-24					31.73	否
李森	副总经理	男	51	2008-12-3	2022-3-24					31.48	否
薛连民	副总经理	男	53	2015-6-24	2022-3-24					29.66	否
金永浩	副总经理	男	52	2015-6-24	2022-3-24		40,000	40,000		31.01	否
佟韶光	财务总监	男	51	2015-6-24	2022-3-24		30,000	30,000		32.07	否
合计	/	/	/	/	/	12,278	232,278	220,000	/	521.96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张志超	曾任长春市公用局燃气管理处处长，长春市城乡建设管理委员会燃气处处长，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董事。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
梁永祥	曾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现任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董事、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振	曾任中国城市燃气协会常务理事，吉林省榆树柴油机厂车间主任，长春市总工会副主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董事。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何汉明	香港中华煤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首席财务总监暨公司秘书、行政委员会成员，港华燃气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暨公司秘书，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1139sh）董事，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佛山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911SZ）董事，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赵岩	曾任长春市煤气公司管理处业务科主管、处长助理、处长，长春燃气客户服务中心经理，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董事；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孙树怀	曾任长春市建设投资公司办公室主任，长春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孙萍	曾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经理、企业管理部经理、公司机关党总支书记，现任公司工会主席、分管公司法务、稽查工作。
杜婕	曾任电力部第一工程局一处主管会计，吉林商业专科学校老师，第十一届全国人大代表、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现任吉林大学经济学院

	教师，吉林省政府参事，长春燃气、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哲	曾任吉林省物资学校教师、吉林省外商投资服务中心副主任，吉林省华侨旅游侨汇服务总公司副总经理，吉林佳林律师事务所合伙人、主任，北京市建元律师事务所长春分所主任，现任北京大成（长春）律师事务所主任，长春燃气、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杨永慧	曾任北京市煤气热力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任建春	曾任北京市朝阳区街道劳动服务公司财务主管，中信永道会计师事务所（现普华永道事务所）项目经理，京华安德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合伙人，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赵凤岐	曾任长春水务集团源水公司党总支书记、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部部长，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长
黄红军	曾任长春燃气-延吉盛世光华燃气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公司审计部经理，公司审计总监，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郭军	曾任长春燃气团委书记、东郊煤气厂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现任公司党委工作部部长，公司职工监事。
刘延智	曾任鞍山市煤气总公司天然气公司经理；鞍山市煤气总公司技术处处长；新奥燃气控股公司浙江区域协调中心副总经理；港华燃气宜兴港华燃气有限公司营运总监；龙口港华燃气有限公司工程总监；西安秦华天然气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于革	曾任长春站前煤气厂车间技术员、副主任，长春东郊煤气厂车间主任、调度长、厂长助理、厂长，长春高祥管道公司总经理，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森	曾任双阳天然气总公司科长、副经理，双阳燃气安装公司经理，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市场发展部副部长、供应销售公司经理，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薛连民	曾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设计院输配室主任、副院长，齐齐哈尔港华副总经理，朝阳港华总经理，本溪港华总经理，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金永浩	曾任长春市煤气公司站前煤气厂技术员、长春燃气热力设计研究院院长、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长春燃气热力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佟韶光	曾任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审计总监、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项目总监、沈阳三全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财务副总、阜新新邱港华燃气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阜新大力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现任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梁永祥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董事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何汉明	香港中华煤气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首席财务总监暨公司秘书，公司行政委员会成员
	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暨公司秘书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1139）	董事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2911SZ）	董事
杜婕	吉林大学经济学院	教师
	吉林亚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王哲	北京大成（长春）律师事务所	主任
	长春欧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董事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参考其他上市公司，同行业企业标准及年初签订的任务书中各项指标完成情况确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全部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按期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521.96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2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21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2,532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46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752
销售人员	56
技术人员	432
财务人员	83
行政人员	170
人力资源管理	29
其他人员	10
合计	2532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38
本科	739
大专	607
中专	205
技校	251
高中	424
初中及以下	268
合计	2532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十三五”发展战略目标，实施以业绩为导向的激励性宽带式动态薪酬制度，建立动态的、可预期的、公平的岗位调整和人岗匹配机制。根据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颁发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试点单位的资格，采用评聘结合的方式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提高员工技能水平和工作效率，拓宽员工职业发展通道，加强人才培养，形成“多劳多得、鼓励先进、鞭策后进”的收入分配方式。员工薪酬根据工作岗位、个人因素、绩效表现紧密挂钩，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激发员工的工作潜能，实现员工职业发展与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的有机结合。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培训工作紧紧围绕公司战略、人才培养计划，重点强调“为人赋能、激励动能、提升效能”方面，不断优化培训课程结构，强化品质管理与优质服务，全面提升员工综合能力。全年培训工作共分为五个模块：一是开展职业认证评价工作，获得了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授权的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资格，为员工拓宽职业技能通道，为吉林省全面振兴发展提供专业技能人才保障；二是升级培训中心规模，现已成为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实训基地，在省内企业及全国同行业中尚属首家；三是提升员工专业能力，持续开展持证上岗培训、能工巧匠专业培训、各类技能培训及比赛活动；四是应对新冠疫情影响，将培训方式由以往的线下培训转变为“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培训方式，确保全年的培训计划圆满完成；五是推动“菁英计划”培训，与长春

理工大学合作，为入选“菁英计划”的80名员工开发了准EMBA班培训项目，为企业发展提供可持续的人才保障。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13.15万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348.30万元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幕信息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规范公司运作，积极做好投资者关系工作，切实做到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着力提高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职责明确，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董事、监事能够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能认真履行职责。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参与权、表决权等合法、平等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两次股东大会，分别是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大会认真执行网络投票制度，及时公开披露单独计票结果；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按规定推举股东、律师及监事代表共同负责计票和监票，以确保表决结果公平、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由两名见证律师参会，并出具见证意见。

2、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完全独立，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各自独立核算。控股股东不干预公司的日常运营，不存在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况。

3、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共有11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4名，职工董事一名。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会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司其责，有效促进了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9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议案25条。各位董事认真负责，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有效地保证了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

4、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三人组成，其中包含一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建立严格遵循《监事会议事规则》，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公司董事、公司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以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设立专门机构并配备专职工作人员，严格执行《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格遵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相关信息。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确保所有股东平等获得信息。

6、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

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及《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严格防范内幕信息知情人滥用知情权，泄漏内幕信息，进行内幕交易；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报备工作，在重大事项未披露前，公司对信息披露义务人采取保密措施，严格限定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把信息设定在可控范围之内，未发生相关违规事项；在定期报告未披露前，公司及时上报内幕信息知情人信息，并与外部信息使用人签订《保密协议》并发送禁止内幕交易的告知书。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0年5月28日	http://www.sse.com.cn	2020年5月29日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0年8月21日	http://www.sse.com.cn	2020年8月22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张志超	否	9	9	4			否	2
梁永祥	否	9	9	4			否	2
王振	否	9	9	4			否	2
何汉明	否	9	9	9			否	0
赵岩	否	9	9	4			否	2
孙树怀	否	9	9	4			否	2
孙萍	否	9	9	4			否	2
杜婕	是	9	9	9			否	1
王哲	是	9	9	9			否	0
杨永慧	是	9	9	9			否	0
任建春	是	9	9	9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报告期初，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高管人员提出年度考核方案，并在期末根据完成情况进行奖惩。方案及考核结果均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 2021 年 4 月 2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78,835,909.14	151,351,189.7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
应收账款		88,389,276.03	104,602,818.1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4,500,302.01	49,290,189.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9,480,508.73	33,632,260.8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29,109,197.44	421,485,021.4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2,699,324.50	23,971,163.49
流动资产合计		803,014,517.85	784,532,643.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4,082,652.59	297,036,137.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826,132.75	11,847,022.0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7,368,528.56	19,912,786.52
固定资产		3,735,754,299.49	3,714,117,346.95
在建工程		299,222,838.88	295,160,785.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71,912,279.38	280,851,551.23
开发支出			

商誉		1,248,980.74	1,248,980.74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317,141.84	152,133,341.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156,894.40	11,795,894.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97,889,748.63	4,784,103,847.43
资产总计		5,600,904,266.48	5,568,636,491.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99,000,000.00	1,450,66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5,273,942.90	129,714,863.58
应付账款		282,496,713.08	364,481,980.66
预收款项			548,723,235.74
合同负债		512,422,049.3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4,481,199.65	26,634,647.76
应交税费		35,820,204.47	25,128,161.37
其他应付款		65,398,792.47	62,530,136.4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7,890,543.80	17,890,543.8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9,099,5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4,491,244.95	
流动负债合计		2,678,483,646.89	2,607,873,025.5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09,000,000.00	147,4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59,769,909.87	381,261,528.9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8,185,418.86	297,835,306.1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5,097,247.35	
非流动负债合计		762,052,576.08	826,496,835.06
负债合计		3,440,536,222.97	3,434,369,860.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9,030,684.00	609,030,6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90,976,156.26	990,053,250.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430,400.44	-5,664,733.44
专项储备		19,065,594.81	15,012,567.71
盈余公积		166,903,564.92	165,805,416.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4,671,232.76	330,215,278.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合计		2,124,216,832.31	2,104,452,464.43
少数股东权益		36,151,211.20	29,814,166.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60,368,043.51	2,134,266,630.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总计		5,600,904,266.48	5,568,636,491.04

法定代表人：张志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佟韶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东辉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0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2,608,762.47	47,308,505.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
应收账款		36,123,196.81	39,517,044.0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4,644,284.15	35,647,142.67
其他应收款		209,735,406.11	196,864,423.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51,819,936.73	127,403,283.2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92,335.50	3,210,372.22
流动资产合计		498,423,921.77	450,150,771.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58,173,383.69	2,051,983,766.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826,132.75	11,847,022.0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008,936.56	10,316,856.88
固定资产		2,206,677,801.12	2,168,453,037.51
在建工程		187,694,084.77	172,201,924.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77,044,135.03	177,991,293.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7,714,196.32	129,199,250.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1,894.40	1,061,894.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78,200,564.64	4,723,055,046.43
资产总计		5,276,624,486.41	5,173,205,817.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99,000,000.00	1,450,66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5,273,942.90	129,714,863.58
应付账款		201,561,680.96	177,978,467.06
预收款项			308,955,593.24
合同负债		302,324,078.10	
应付职工薪酬		14,236,517.27	16,288,888.03
应交税费		14,810,316.32	13,403,667.94
其他应付款		160,379,807.84	185,009,255.0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7,890,543.80	17,890,543.8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9,099,5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7,209,167.03	
流动负债合计		2,443,895,010.42	2,282,010,734.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09,000,000.00	147,4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59,769,909.87	381,261,528.9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63,506,170.99	273,218,880.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2,276,080.86	801,880,409.71
负债合计		3,176,171,091.28	3,083,891,144.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9,030,684.00	609,030,6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06,884,199.64	1,005,961,293.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6,430,400.44	-5,664,733.4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6,903,564.92	165,805,416.58
未分配利润		324,065,347.01	314,182,011.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100,453,395.13	2,089,314,673.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276,624,486.41	5,173,205,817.71

法定代表人：张志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佟韶光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东辉

合并利润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62,396,998.04	1,733,320,223.81
其中：营业收入		1,562,396,998.04	1,733,320,223.8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625,427,266.00	1,767,976,627.86
其中：营业成本		1,221,564,572.39	1,179,830,172.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0,948,071.18	14,869,410.82
销售费用		165,915,782.20	327,119,406.57
管理费用		127,157,691.53	136,333,642.00
研发费用		3,218,089.27	2,852,213.22
财务费用		96,623,059.43	106,971,782.50
其中：利息费用		96,972,789.27	106,368,067.55
利息收入		855,181.77	675,792.53
加：其他收益		52,038,927.44	52,162,493.0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168,452.06	6,421,824.8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123,608.94	6,421,824.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			

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120,237.68	1,701,474.3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2,538.99	22,871.2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582,136.8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7,486,471.75	25,652,259.50
加：营业外收入		836,170.95	3,849,142.19
减：营业外支出		10,545,162.70	1,838,946.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777,480.00	27,662,455.64
减：所得税费用		18,679,482.30	17,817,728.1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97,997.70	9,844,727.5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097,997.70	9,844,727.5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429,102.12	9,582,825.1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668,895.58	261,902.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65,667.00	-1,373,009.14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65,667.00	-1,373,009.14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65,667.00	-1,373,009.14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65,667.00	-1,373,009.14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332,330.70	8,471,718.38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663,435.12	8,209,815.99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68,895.58	261,902.3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	0.02

定代表人：张志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佟韶光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东辉

母公司利润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83,670,240.14	1,339,371,934.79
减: 营业成本		983,522,790.61	933,637,833.97
税金及附加		7,332,089.29	9,849,793.81
销售费用		113,575,707.37	240,747,448.60
管理费用		66,904,578.85	70,940,991.6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96,816,202.18	107,092,346.31
其中: 利息费用		96,972,789.27	106,968,067.55
利息收入		487,076.99	352,435.97
加: 其他收益		48,529,610.40	51,400,313.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95,679.62	66,421,824.87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95,679.62	6,421,824.8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55,550,341.37	133,140,870.7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93,820.49	228,066,529.06
加: 营业外收入		3,699,744.57	2,749,750.91
减: 营业外支出		1,571,804.82	1,083,853.7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21,760.24	229,732,426.21
减: 所得税费用		1,740,276.83	41,830,856.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81,483.41	187,901,570.04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81,483.41	187,901,570.04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65,667.00	-1,373,009.14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65,667.00	-1,373,009.14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65,667.00	-1,373,009.14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215,816.41	186,528,560.90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张志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佟韶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东辉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49,180,712.27	1,784,908,012.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50,253.58	415.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169,465.92	75,470,631.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03,900,431.77	1,860,379,059.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79,389,564.53	1,332,807,793.2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9,771,379.80	278,370,882.61
支付的各项税费		55,925,953.71	49,493,637.6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0,571,830.49	77,165,819.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55,658,728.53	1,737,838,133.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41,703.24	122,540,926.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8,241,004.20	2,048,58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1,491,027.9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9,732,032.13	2,048,584.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3,941,381.42	96,703,826.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3,941,381.42	96,703,826.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209,349.29	-94,655,242.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88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52,160,000.00	1,492,6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5,040,000.00	1,927,0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84,020,000.00	1,841,4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424,134.59	82,614,538.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143,500.00	78,99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1,587,634.59	2,003,056,538.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452,365.41	-75,996,538.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484,719.36	-48,110,854.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9,779,025.07	197,889,880.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263,744.43	149,779,025.07

法定代表人：张志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佟韶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东辉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13,899,184.49	1,294,554,307.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255,427.95	100,929,041.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0,154,612.44	1,395,483,349.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81,232,259.28	976,943,906.17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7,319,411.97	154,730,636.6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905,925.65	27,056,932.0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489,641.78	88,804,971.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5,947,238.68	1,247,536,44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4,207,373.76	147,946,903.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2,279,5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79,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8,758,982.09	92,259,972.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1,758,982.09	92,259,972.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479,482.09	-92,259,972.5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52,160,000.00	1,492,6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4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52,160,000.00	1,927,0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84,020,000.00	1,841,4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4,424,134.59	82,614,538.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143,500.00	78,992,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91,587,634.59	2,003,056,538.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572,365.41	-75,996,538.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300,257.08	-20,309,608.1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308,505.39	67,618,113.5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608,762.47	47,308,505.39

法定代表人：张志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佟韶光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东辉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9,030,684.00				990,053,250.60		-5,664,733.44	15,012,567.71	165,805,416.58		330,215,278.98		2,104,452,464.43	29,814,166.00	2,134,266,630.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9,030,684.00				990,053,250.60		-5,664,733.44	15,012,567.71	165,805,416.58		330,215,278.98		2,104,452,464.43	29,814,166.00	2,134,266,630.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2,905.66		-765,667.00	4,053,027.10	1,098,148.34		14,455,953.78		19,764,367.88	6,337,045.20	26,101,413.0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5,667.00				16,429,102.12		15,663,435.12	2,668,895.58	18,332,330.7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80,000.00	3,58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580,000.00	3,58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98,148.34		-1,973,148.34		-875,000.00		-875,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098,148.34		-1,098,148.3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875,000.00		-875,000.00		-875,000.00
4.其他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098,148.34	-1,098,148.34		
1. 提取盈余公积								1,098,148.34	-1,098,148.3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9,030,452.23			9,030,452.23
2. 本期使用								9,030,452.23			9,030,452.23
(六) 其他										922,905.66	922,905.66
四、本期末余额	609,030,684.00				1,006,884,199.64			-6,430,400.44	166,903,564.92	324,065,347.01	2,100,453,395.13

项目	2019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9,030,684.00				1,006,884,199.62				147,015,259.58	179,117,811.15	1,942,047,954.35
加：会计政策变更							-4,291,724.30			-34,047,212.25	-38,338,936.55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9,030,684.00				1,006,884,199.62		-4,291,724.30		147,015,259.58	145,070,598.90	1,903,709,017.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22,905.64		-1,373,009.14		18,790,157.00	169,111,413.04	185,605,655.2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373,009.14			187,901,570.04	186,528,560.9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8,790,157.00	-18,790,157.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8,790,157.00	-18,790,157.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7,689,793.46				7,689,793.46
2. 本期使用							7,689,793.46				7,689,793.46
(六) 其他					-922,905.64						-922,905.64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9,030,684.00				1,005,961,293.98		-5,664,733.44		165,805,416.58	314,182,011.94	2,089,314,673.06

法定代表人：张志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佟韶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东辉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是经长春市体改委 1993 年 3 月 15 日“长体改[1993]88 号”文批准筹建,经长春市体改委 1993 年 5 月 21 日“长体改[1993]162 号”文批准正式组建,由长春市建设投资总公司独家发起,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股本 17,913.60 万元,股份总额为 17,913.60 万股,其中:国有法人股 14,400.00 万股、内部职工股 3,513.60 万股。公司于 1993 年 6 月 8 日在长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设立时名称为长春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96 年 9 月 25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长春市体改委“长体改[1996]131 号文”批准,公司更名为长春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998 年 12 月 31 日,经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长春市体改委“长体改[1998]135 号”文批准,公司以其拥有的电力资产与长春市建设投资总公司拥有的燃气资产进行了置换,并更名为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0 年 11 月 16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0)152 号文批准,公司向社公开发行 6,000 万股 A 股、每股面值一元,并于 2000 年 12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发行 A 股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增加至 23,913.60 万元,股份总额为 23,913.60 万股。

2002 年 4 月 19 日,经公司 2001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以 2001 年末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转增 7 股的比例转增股本。转增以后,公司注册资本、股本增加至 40,653.12 万元,股份总额为 40,653.12 万股。

2004 年 6 月 28 日,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4]503 号”文批准同意,将长春市建设投资总公司所持有公司的 24,480.00 法人股全部划转给长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此次股权划转完毕后,长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60.22%的股权,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经吉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吉国资发产权[2006]253 号文”批复,公司以流通股股份 161,731,200.00 股,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 54,988,608.00 股,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定向转增股票 3.4 股。转增完成后,公司股份总额增加至 461,519,808.00 股,其中,公司控股股东长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4,480 万股或 53.04%的股权。公司于 2006 年 12 月 22 日完成了股权分置改革。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178 号文”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 4 家特定投资者发行了 6,810 万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本增加至 529,619,808.00 元,股份总额为 529,619,808.00 股,其中,公司控股股东长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2.57%的股权。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已于 2013 年 3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

2015 年 8 月 14 日,经吉林省经济技术合作局批复,并经长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核准,公司控股股东长春燃气控股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53 号文”核准,2017 年 6 月,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发行了 79,410,876 股。本次非公开发行后,公司的注册资本、股本增加至 609,030,684.00 元,股份总额 609,030,684 股,其中,公司控股股东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8.75%的股权。本次非公开发行新增股份之登记托管手续已于 2017 年 7 月 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本公司注册地为长春市延安大街 421 号,总部办公地址为长春市延安大街 421 号。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公用事业行业,主要从事燃气销售业务。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170257210XR。经营范围主要为:煤气、焦炭、煤焦油生产销售;天然气销售、电力项目开发、燃气管理、燃器具生产销售;液化气供应、煤焦油深加工、燃气工程安装、粗苯生产、销售(仅供分公司持证经营);燃气直燃机空调销售;销售单台出力大于等于 20 蒸吨/小时锅炉使用的煤炭及制品、砂、碎石;不动产租赁服务(不包括金融租赁)。

(三)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告经第八届八次董事会批准同意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等 20 家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合并范围增加控股子公司吉林明城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减少了全资子公司吉林省永晟燃气安装开发有限公司。本年合并范围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自本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

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报表范围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

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5.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④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利得和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转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针对本公司指定为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及前瞻性信息对未来经济状况进行预测。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考虑宏观环境、行业分析、企业内部状况，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债务人还款能力等。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除了单项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外，本公司采用以账龄特征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

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开发成本、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法。对于不包含或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均采用简化方法计量损失准备。

合同资产发生减值损失，按应减记金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时，做相反分录。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

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及前瞻性信息对未来经济状况进行预测。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考虑宏观环境、行业分析、企业内部状况，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债务人还款能力等。考虑本年的前瞻性信息，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单项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除了单项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外，本公司采用以账龄特征为基础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2.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包括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出租的建筑物、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建筑物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具体核算政策与固定资产部分相同。投资性房地产中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核算政策与无形资产部分相同。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45	5	6.33-2.11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	5	19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5	11.875-9.5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5-35	0-5	6.33-2.86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初始计价为租赁期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融资租入固定资产后续计价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及减值准备。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根据土地使用年限	直线法摊销
软件	10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④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

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销售商品的收入

(1) 天然气销售

天然气销售分为天然气零售和天然气批发。对于天然气零售，根据定期抄表数量来确认收入；对于管道模式的天然气批发，在天然气到达双方约定的交付地点后，以计量的交付数量确认销售收入；对于槽车模式的天然气批发，在货物送达客户指定地点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对于客户自提模式的天然气批发，按实际装车量确认收入。

(2) 其他商品销售

其他商品销售主要为热水器、壁挂炉等燃气具的销售。对于销售无须安装的燃气具，公司以燃气具发出并交付给客户时，作为销售收入的实现。对于销售热水器、壁挂炉等需安装的燃气具，公司以将燃气具安装完毕，验收合格并交付给客户时，作为销售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收入

公司根据用户类型及需求，与终端用户签订燃气工程安装合同并组织施工，于项目达到通气条件并办理完毕结算手续时，按照实际完工户数与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确认燃气工程安装收入的实现。对于新建的大规模居民小区，公司通常与房地产开发商签订燃气工程安装合同，在项目竣工并交付验收达到通气条件并办理完毕结算手续时，按照实际完工户数与合同约定的收费标准，分批确认燃气工程安装收入的实现。

3. 供暖收入

根据与被供暖方确认的实际供暖面积，按照物价部门的指导价格在供暖期内平均结转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3.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

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列示。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p>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以及通知,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p> <p>新收入准则取代了财政部于2006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及《企业会计准则第15号—建造合同》(统称“原收入准则”)。在原收入准则下,本公司以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新收入准则引入了收入确认计量的“五步法”,并针对特定交易或事项提供了更多的指引,在新收入准则下,本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具体收入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二十二)。</p> <p>本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2020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p>	董事会审议	行新收入准则对公司2020年1月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影响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本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对2020年1月1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的影影响汇总如下:

单位(元)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2019年12月31日余额	新收入准则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2020年1月1日余额
负债:			
预收款项	548,723,235.74	-548,723,235.74	
合同负债	.	515,503,248.79	515,503,248.79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会计政策变更前 2019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新收入准则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后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其他流动负债		36,959,124.26	36,959,124.26
递延收益	297,835,306.14	-19,819,834.12	278,015,472.0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080,696.81	16,080,696.81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	原准则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新收入准则影响	新准则下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负债：			
预收款项	542,322,381.47	-542,322,381.47	
合同负债		512,422,049.37	512,422,049.37
其他流动负债		34,491,244.95	34,491,244.95
递延收益	297,873,579.06	-29,688,160.20	268,185,418.86
其他非流动负债		25,097,247.35	25,097,247.35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1,351,189.78	151,351,189.7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	200,000.00	
应收账款	104,602,818.14	104,602,818.1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9,290,189.98	49,290,189.9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3,632,260.82	33,632,260.8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21,485,021.40	421,485,021.4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971,163.49	23,971,163.49	
流动资产合计	784,532,643.61	784,532,643.6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97,036,137.99	297,036,137.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847,022.08	11,847,022.0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9,912,786.52	19,912,786.52	
固定资产	3,714,117,346.95	3,714,117,346.95	
在建工程	295,160,785.57	295,160,785.5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80,851,551.23	280,851,551.23	
开发支出			
商誉	1,248,980.74	1,248,980.74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2,133,341.95	152,133,341.9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795,894.40	11,795,894.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84,103,847.43	4,784,103,847.43	
资产总计	5,568,636,491.04	5,568,636,491.0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50,660,000.00	1,450,66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9,714,863.58	129,714,863.58	
应付账款	364,481,980.66	364,481,980.66	
预收款项	548,723,235.74		-548,723,235.74
合同负债		515,503,248.79	515,503,248.7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6,634,647.76	26,634,647.76	
应交税费	25,128,161.37	25,128,161.37	
其他应付款	62,530,136.44	62,530,136.4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7,890,543.80	17,890,543.8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6,959,124.26	36,959,124.26
流动负债合计	2,607,873,025.55	2,611,612,162.86	3,739,137.3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47,400,000.00	147,4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81,261,528.92	381,261,528.9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97,835,306.14	278,015,472.02	-19,819,834.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6,080,696.81	16,080,696.81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6,496,835.06	822,757,697.75	-3,739,137.31
负债合计	3,434,369,860.61	3,434,369,860.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9,030,684.00	609,030,6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90,053,250.60	990,053,250.6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664,733.44	-5,664,733.44	
专项储备	15,012,567.71	15,012,567.71	
盈余公积	165,805,416.58	165,805,416.5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30,215,278.98	330,215,278.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合计	2,104,452,464.43	2,104,452,464.43	
少数股东权益	29,814,166.00	29,814,166.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2,134,266,630.43	2,134,266,630.4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5,568,636,491.04	5,568,636,491.04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2020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308,505.39	47,308,505.39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	200,000.00	
应收账款	39,517,044.02	39,517,044.0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5,647,142.67	35,647,142.67	

其他应收款	196,864,423.76	196,864,423.7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27,403,283.22	127,403,283.2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10,372.22	3,210,372.22	
流动资产合计	450,150,771.28	450,150,771.2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51,983,766.61	2,051,983,766.6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847,022.08	11,847,022.0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0,316,856.88	10,316,856.88	
固定资产	2,168,453,037.51	2,168,453,037.51	
在建工程	172,201,924.22	172,201,924.2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77,991,293.91	177,991,293.9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9,199,250.82	129,199,250.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61,894.40	1,061,894.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723,055,046.43	4,723,055,046.43	
资产总计	5,173,205,817.71	5,173,205,817.7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450,660,000.00	1,450,66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29,714,863.58	129,714,863.58	
应付账款	177,978,467.06	177,978,467.06	
预收款项	308,955,593.24		-308,955,593.24
合同负债		283,445,498.39	283,445,498.39
应付职工薪酬	16,288,888.03	16,288,888.03	
应交税费	13,403,667.94	13,403,667.94	
其他应付款	185,009,255.09	185,009,255.0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7,890,543.80	17,890,543.8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5,510,094.85	25,510,094.85
流动负债合计	2,282,010,734.94	2,282,010,734.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7,400,000.00	147,4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81,261,528.92	381,261,528.9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73,218,880.79	273,218,880.7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01,880,409.71	801,880,409.71	
负债合计	3,083,891,144.65	3,083,891,144.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9,030,684.00	609,030,68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05,961,293.98	1,005,961,293.9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664,733.44	-5,664,733.4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65,805,416.58	165,805,416.58	
未分配利润	314,182,011.94	314,182,011.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2,089,314,673.06	2,089,314,673.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总计	5,173,205,817.71	5,173,205,817.71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销售额或应税服务收入按相应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简易计税方法的应税服务按相应的销售	13%/9%/5%/3%

	额和征收率计缴增值税。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房产税	计税房产余值/房租收入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5%
长春燃气热力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15%
吉林省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20%
吉林省名尚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集团全资子公司长春燃气热力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于2019年09月02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政策规定，本公司自2019年至2021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本集团全资子公司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认定，于2017年9月17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有关政策规定，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自2017年至2019年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吉林省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及吉林省名尚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小型微利企业，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国家税务总局长春市税务局于2020年4月24日印发《关于明确疫情防控期间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减免标准的通知》（长税发〔2020〕22号）文件，对因疫情原因导致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受到影响，原则上按经营收入额和利润额均比上年同期下降5%以上，且造成亏损的企业；收入额或利润额比上年同期下降10%以上的，且造成亏损的企业，可申请减免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

对经主管局集体审核，企业确实受疫情影响，造成经营困难，并符合省局疫情防控期间相关文件精神的，也可给予办理减免。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3,779.91	6,188.01

银行存款	178,832,129.23	151,345,001.77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178,835,909.14	151,351,189.7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本集团全资子公司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9 月停产，导致无法办理相关工商年检手续，其银行账户于 2017 年 8 月被交通银行吉林省分行冻结，冻结金额 1,572,164.71 元。

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向长春市地铁有限公司提供预付款担保及履约担保，金额合计 706,240.00 元，该担保已被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质押。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2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546,348.09	2.22	2,546,348.09	100.00		2,567,348.09	2.06	2,567,348.09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2,253,499.19	97.78	23,864,223.16	21.26	88,389,276.03	122,284,356.36	97.94	17,681,538.22	14.46	104602818.14
其中：										
采用减值矩阵法计算信用减值损失的应收账款	112,253,499.19	97.78	23,864,223.16	21.26	88,389,276.03	122,284,356.36	97.94	17,681,538.22	14.46	104602818.14
合计	114,799,847.28	100.00	26,410,571.25	23.01	88,389,276.03	124,851,704.45	100.00	20,248,886.31	16.22	104602818.1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市石油分公司	260,000.00	26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省天富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资阳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135,647.20	135,647.2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吉林天然气分公司	104,000.00	104,00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平润发燃气有限公司等 18 家	651,340.00	651,34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中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	12,309.66	12,309.6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劲隆冶金炉料有限公司	175.00	175.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四平现代钢铁有限公司	11.95	11.9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大连岚田工贸有限公司	540.00	54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辽宁隆达集团百星达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3,139.71	3,139.7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本溪北方铁业有限公司	1,159,793.69	1,159,793.6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通化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物资采购公司	4,267.88	4,267.8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市群鸣耐火材料有限公司	15,096.00	15,096.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吉林省弘宇能源开发有限公司	27.00	27.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2,546,348.09	2,546,348.09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72,733,569.72	4.65	3,382,110.99	66,708,971.31	2.39	1,594,344.41
1至2年	15,707,780.29	13.87	2,178,669.14	37,513,522.05	8.13	3,049,849.34
2至3年	7,160,963.27	33.24	2,380,304.19	1,487,143.41	17.89	266,049.96
3至4年	701,623.27	42.55	298,540.69	1,182,248.38	26.04	307,857.48
4至5年	705,677.52	53.95	380,713.03	4,611,925.97	36.49	1,682,891.79
5年以上	15,243,885.12	100.00	15,243,885.12	10,780,545.24	100.00	10,780,545.24
合计	112,253,499.19		23,864,223.16	122,284,356.36		17,681,538.2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长春公共交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物资供销公司	40,523,064.97	35.30	4,399,772.42
长春市鹏和房屋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680,950.00	6.69	357,164.18
松原市威王实业经贸有限公司(三个站)	6,683,694.67	5.82	310,791.80
公主岭市鑫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4,697,376.05	4.09	218,427.99
吉林省海洲经贸有限公司	4,057,468.76	3.53	188,672.30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额
合计	63,642,554.45	55.43	5,474,828.69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3,455,673.92	82.88	30,621,838.47	62.12
1 至 2 年	6,619,805.69	10.26	3,420,585.69	6.94
2 至 3 年	954,687.89	1.48	10,565,567.07	21.44
3 年以上	3,470,134.51	5.38	4,682,198.75	9.50
合计	64,500,302.01	100.00	49,290,189.98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长春市长燃天然气高压管网有限责任公司	吉林农业大学	5,516,345.89	1-2 年	未结算
长春燃气（珲春）有限公司	珲春市耀天新能源开发利用有限责任公司	1,716,930.70	2-4 年	未结算
长春市长燃天然气高压管网有限责任公司	公主岭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590,000.00	1-2 年	未结算
长春燃气（德惠）发展有限公司	长春万顺达能源有限公司	437,383.29	3 年以上	未结算
合计		8,260,659.88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
吉化集团吉林市北方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7,625,335.00	27.33
吉林省永晟燃气安装开发有限公司	7,910,105.28	12.26
吉林农业大学	5,516,345.89	8.55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吉林分公司	4,775,325.95	7.40
济南三浦冷暖设备有限公司	2,720,400.00	4.22
合计	30,449,175.10	59.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480,508.73	33,632,260.82
合计	19,480,508.73	33,632,260.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小计	4,762,288.57
1至2年	15,593,336.52
2至3年	449,197.51
3年以上	
3至4年	3,275,755.30
4至5年	627,872.56
5年以上	10,965,223.05
合计	35,673,673.51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各种应收、暂付款项	17,129,630.64	29,342,995.28
存出保证金	16,228,284.54	16,738,023.23
备用金	2,256,460.19	3,002,376.43
应收出租包装物押金	59,298.14	57,298.14
减: 坏账准备	-16,193,164.78	-15,508,432.26
合计	19,480,508.73	33,632,260.82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1,537,132.28	9,357,164.43	4,614,135.55	15,508,432.26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1,537,132.28	9,357,164.43	4,614,135.55	15,508,432.26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944,306.25		1,944,306.25
本期转回	1,244,251.53			1,244,251.53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5,322.20	15,322.20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292,880.75	11,301,470.68	4,598,813.35	16,193,164.7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交银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保证金	10,500,000.00	1-2年	29.43	1,942,500.00
平安国际融资租赁（天津）有限公司	保证金	4,500,000.00	1-2年	12.61	832,500.00
长春市鹏和房屋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拆迁补偿款	3,371,400.00	5年以上	9.45	3,371,400.00
国家拨款试验费	试验费	2,800,095.76	5年以上	7.85	2,800,095.76
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往来款	2,714,230.08	5年以内	7.61	1,265,704.55
合计	/	23,885,725.84	/	66.95	10,212,200.31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减 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184,992.80	3,907,701.58	21,277,291.22	18,544,569.09	3,907,701.58	14,636,867.51
在产品						
库存商品	8,527,077.31	173,643.83	8,353,433.48	6,760,979.69		6,760,979.69
周转材料	40,594.73		40,594.73	42,854.62		42,854.62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工程成本	403,321,790.88	3,883,912.87	399,437,878.01	403,949,337.29	3,905,017.71	400,044,319.58
合计	437,074,455.72	7,965,258.28	429,109,197.44	429,297,740.69	7,812,719.29	421,485,021.40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907,701.58					3,907,701.58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73,643.83				173,643.8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工程成本	3,905,017.71			21,104.84		3,883,912.87
合计	7,812,719.29	173,643.83		21,104.84		7,965,258.2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额	15,561,366.19	17,064,591.66
预缴所得税	6,156,940.46	5,944,082.41
预缴其他税款	981,017.85	962,489.42
合计	22,699,324.50	23,971,163.49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	期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减值准
------	----	--------	----	-----

位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余额	备期末余额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长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97,036,137.99			6,123,608.94		922,905.66				304,082,652.59	
小计	297,036,137.99			6,123,608.94		922,905.66				304,082,652.59	
合计	297,036,137.99			6,123,608.94		922,905.66				304,082,652.59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溪北台铸管股份有限公司	10,826,132.75	11,847,022.08
合计	10,826,132.75	11,847,022.08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3,952,858.98	8,888,740.25		32,841,599.23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032,020.00			1,032,020.00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032,020.00			1,032,020.00
4. 期末余额	22,920,838.98	8,888,740.25		31,809,579.2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531,197.27	6,397,615.44		12,928,812.71
2. 本期增加金额	826,702.26	808,093.20		1,634,795.46
(1) 计提或摊销	826,702.26	808,093.20		1,634,795.46
3. 本期减少金额	122,557.50			122,557.50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122,557.50			122,557.50
4. 期末余额	7,235,342.03	7,205,708.64		14,441,050.6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5,685,496.95	1,683,031.61		17,368,528.56
2. 期初账面价值	17,421,661.71	2,491,124.81		19,912,786.52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建筑物	7,259,999.44	正在办理过程中
合计	7,259,999.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735,754,299.49	3,714,117,346.95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735,754,299.49	3,714,117,346.9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通用工具	房屋装修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16,175,926.89	4,300,627,444.33	277,410,835.40	78,561,996.85	88,211,503.45	34,537,640.35	5,395,525,347.27
2. 本期增加金	6,870,858.12	159,675,828.20	4,074,139.42	1,809,507.37	1,696,998.46	3,146,446.31	177,273,777.88

额							
(1) 购置	5,388,422.52	434,936.62	2,455,861.87	1,260,774.34	1,696,998.46	1,832,133.08	13,069,126.89
(2) 在建工程转入	450,415.60	157,139,489.36	1,618,277.55	548,733.03		1,314,313.23	161,071,228.77
(3) 企业合并增加							
(其他增加)	1,032,020.00	2,101,402.22					3,133,422.22
3. 本期减少金额	5,666,916.55	30,131,323.29	9,917,749.63	327,451.56	4,237,332.88	1,802,116.94	52,082,890.85
(1) 处置或报废	4,222,133.63	28,668,870.22	4,618,881.09	-	2,317,767.54	1,383,652.44	41,211,304.92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1,444,782.92	1,462,453.07	5,257,963.48	327,451.56	1,919,565.34	418,464.50	10,830,680.87
(3) 其他减少			40,905.06				40,905.06
4. 期末余额	617,379,868.46	4,430,171,949.24	271,567,225.19	80,044,052.66	85,671,169.03	35,881,969.72	5,520,716,234.30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41,295,489.19	740,648,821.18	144,448,054.38	58,792,800.39	51,167,346.51	25,074,944.55	1,261,427,456.20
2. 本期增加金额	12,507,850.23	101,042,697.41	18,634,913.64	5,525,243.18	7,202,901.94	2,651,467.49	147,565,073.89
(1) 计提	12,385,292.73	100,982,541.72	18,634,913.64	5,330,280.62	7,202,901.94	2,651,467.49	147,187,398.14
(2) 其他增加	122,557.50	60,155.69		194,962.56			377,675.75
3. 本期减少金额	4,057,732.33	13,637,501.57	8,187,471.07	52,235.96	2,569,733.45	2,218,225.40	30,722,899.78
(1) 处置或报废	3,424,912.89	13,250,924.74	4,317,592.45		2,211,129.16	855,958.86	24,060,518.10
(2) 处置子公司减少	437,856.88	386,576.83	3,869,878.62	52,235.96	358,604.29	1,362,266.54	6,467,419.12
(2) 其他减少	194,962.56						194,962.56
4. 期末余额	249,745,607.09	828,054,017.02	154,895,496.95	64,265,807.61	55,800,515.00	25,508,186.64	1,378,269,630.3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65,332,475.02	327,461,028.16	20,107,607.10	291,807.40	591,562.39	6,196,064.05	419,980,544.1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221,895.92	13,058,054.86	8,288.84				13,288,239.62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65,110,579.10	314,402,973.30	20,099,318.26	291,807.40	591,562.39	6,196,064.05	406,692,304.5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02,523,682.27	3,287,714,958.92	96,572,409.98	15,486,437.65	29,279,091.64	4,177,719.03	3,735,754,299.49
2. 期初账面价值	309,547,962.68	3,232,517,594.99	112,855,173.92	19,477,389.06	36,452,594.55	3,266,631.75	3,714,117,346.95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206,028,671.52	141,210,555.85	64,818,115.67		焦化闲置资产
专用设备	369,585,916.96	60,308,635.57	309,230,911.78	46,369.61	焦化闲置资产
通用设备	53,031,611.00	33,374,603.58	19,628,180.36	28,827.06	焦化闲置资产
房屋装修	3,585,797.00	3,293,989.60	291,807.40		焦化闲置资产
运输设备	5,465,564.13	4,860,625.54	176,436.81	428,501.78	焦化闲置资产
其他设备	15,672,782.17	9,460,787.92	6,190,302.13	21,692.12	焦化闲置资产
合计	653,370,342.78	252,509,198.06	400,335,754.15	525,390.57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设备	572,505,303.56	71,554,462.30		500,950,841.26
合计	572,505,303.56	71,554,462.30		500,950,841.26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126,004,521.02	正在办理过程中
运输设备	1,045,142.83	正在办理过程中
合计	127,049,663.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99,222,838.88	295,160,785.57
工程物资		
合计	299,222,838.88	295,160,785.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管网项目	247,904,437.51	46,062.75	247,858,374.76	248,071,785.78	46,062.75	248,025,723.03
加气站项目	10,724,317.13		10,724,317.13	41,527,979.62		41,527,979.62
其他项目	40,640,146.99		40,640,146.99	5,607,082.92		5,607,082.92
合计	299,268,901.63	46,062.75	299,222,838.88	295,206,848.32	46,062.75	295,160,785.5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长春市中心城区燃气配套及改造工程	1,159,155,600.00	111,572,836.79	116,332,390.51	86,712,251.50		141,192,975.80	63.84%	63.84%				自筹
长春市天然气置换煤气综合利用项目	1,708,400,000.00	60,064,691.46	48,517,547.12	63,898,857.28		44,683,381.30	78.50%	78.50%	81,619,903.33	4,776,765.00		募投资金及贷款
北景区边防部队配套	34,967,500.00	31,869,037.90				31,869,037.90	91.14%	91.14%				自筹
中压管网项目	79,635,000.00	31,337,748.91	13,062,514.49	18,741,429.35		25,658,834.05	55.96%	55.96%				自筹
池北区北山门场站	47,800,000.00	8,157,474.95	54,000.00		927,310.77	7,284,164.18	17.07%	17.07%				自筹
合计	3,029,958,100.00	243,001,790.01	177,966,452.12	169,352,538.13	927,310.77	250,688,393.23			81,619,903.33	4,776,765.00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17,928,117.64			26,899,109.62	344,827,227.26
2. 本期增加金额	1,554,642.35			6,062,543.26	7,617,185.61
(1) 购置	1,554,642.35			6,062,543.26	7,617,185.6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8,416,139.05			31,868.00	8,448,007.05
(1) 处置	6,355,641.89			31,868.00	6,387,509.89
(2) 其他	2,060,497.16				2,060,497.16

4. 期末余额	311,066,620.94			32,929,784.88	343,996,405.8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4,978,189.79			18,997,486.24	63,975,676.03
2. 本期增加金额	7,066,474.48			2,722,794.31	9,789,268.79
(1) 计提	7,066,474.48			2,722,794.31	9,789,268.79
3. 本期减少金额	1,648,950.38			31,868.00	1,680,818.38
(1) 处置	1,588,794.69			31,868.00	1,620,662.69
(2) 其他	60,155.69				60,155.69
4. 期末余额	50,395,713.89			21,688,412.55	72,084,126.4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60,670,907.05			11,241,372.33	271,912,279.38
2. 期初账面价值	272,949,927.85			7,901,623.38	280,851,551.23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土地使用权	45,564,495.99	正在办理过程中
合计	45,564,495.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	25,057,567.31			25,057,567.31
长春燃气（珥春）有限公司	12,571,737.10			12,571,737.10
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	7,294,535.35			7,294,535.35
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	2,612,818.10			2,612,818.10
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369,444.05			1,369,444.05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653,740.51			653,740.51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595,240.23			595,240.23
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	124,513.87			124,513.87
长春燃气热力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76,935.66			76,935.66
吉林调峰天然气有限公司	54,130.46			54,130.46
合计	50,410,662.64			50,410,662.64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长春燃气（珥春）有限公司	12,571,737.10			12,571,737.10
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	2,612,818.10			2,612,818.10
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1,369,444.05			1,369,444.05
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	124,513.87			124,513.87
长春燃气热力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76,935.66			76,935.66
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	25,057,567.31			25,057,567.31
吉林调峰天然气有限公司	54,130.46			54,130.46
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	7,294,535.35			7,294,535.35
合计	49,161,681.90			49,161,681.90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6,170,867.51	345,847,047.05	91,218,056.89	416,115,032.8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35,516,240.96	155,911,528.95	34,747,665.72	148,884,187.17
可抵扣亏损	21,486,566.56	85,956,548.42	24,279,374.86	98,028,085.71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143,466.81	8,573,867.25	1,888,244.48	7,552,977.92
合计	145,317,141.84	596,288,991.67	152,133,341.95	670,580,283.6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2,546,120.33	13,129,033.43
可抵扣亏损	128,762,023.32	125,072,011.47
其他	29,688,160.20	19,819,834.12
合计	170,996,303.85	158,020,879.0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0 年度		14,679,787.08	
2021 年度	22,002,210.53	25,486,686.05	
2022 年度	21,299,126.21	23,404,397.39	
2023 年度	30,639,538.76	33,539,391.19	
2024 年度	24,504,374.18	27,961,749.76	
2025 年及以后年度	30,316,773.64		
合计	128,762,023.32	125,072,011.4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	减值准	账面价值	账面余	减值准	账面价值

	余额	备		额	备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2,156,894.40			11795894.40
预付工程款						
合计			12,156,894.40			11795894.40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1,499,000,000.00	1,450,660,000.00
合计	1,499,000,000.00	1,450,66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55,273,942.90	33,734,199.49
银行承兑汇票		95,980,664.09
合计	55,273,942.90	129,714,863.58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53,282,959.39	225,316,105.15
1年以上	129,213,753.69	139,165,875.51
合计	282,496,713.08	364,481,980.6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吉化集团吉林市北方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7,297,508.65	尚未竣工验收
长春市双阳区天然气安装公司	4,937,262.61	未结算
松原市威王实业经贸有限公司	2,619,230.91	未结算
吉林省恒祥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237,329.40	未完工结算
桦南县翔盛矿产物资经销有限公司	1,216,277.32	未结算
合计	28,307,608.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燃气款	87,974,947.01	93,727,950.16
预收工程安装款	399,470,754.17	396,330,185.01
其他	24,976,348.19	25,445,113.62
合计	512,422,049.37	515,503,248.7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6,526,585.09	241,889,207.13	243,998,496.13	24,417,296.0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8,062.67	15,919,158.64	15,963,317.75	63,903.56
三、辞退福利		268,920.81	268,920.81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6,634,647.76	258,077,286.58	260,230,734.69	24,481,199.6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186,591.42	191,102,320.78	195,174,065.94	3,114,846.26
二、职工福利费	11,413.41	11,633,089.73	11,639,943.14	4,560.00
三、社会保险费	24,949.66	12,409,191.55	12,431,705.34	2,435.8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793.65	11,739,782.70	11,759,576.33	0.02
工伤保险费	3,089.44	240,750.34	241,403.93	2,435.85
生育保险费	2,066.57	428,658.51	430,725.08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29,397.00	20,449,486.82	20,461,127.82	17,75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274,233.60	6,295,118.25	4,291,653.89	21,277,697.96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6,526,585.09	241,889,207.13	243,998,496.13	24,417,296.0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5,440.14	15,261,521.21	15,305,816.15	61,145.20
2、失业保险费	2,622.53	657,637.43	657,501.60	2,758.36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08,062.67	15,919,158.64	15,963,317.75	63,903.5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600,780.92	8,120,848.85
消费税		
营业税	332,544.91	332,544.91
企业所得税	17,591,383.39	6,141,132.81
个人所得税	516,356.11	529,216.0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12,461.38	257,883.50
教育费附加	50,217.14	112,766.77
平抑副食品价格基金	119,862.65	119,862.65
防洪基金	5,938,183.53	5,950,598.05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936,957.98	2,982,334.30
房产税	336,237.11	221,270.30
印花税	254,976.63	278,768.8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303.81	70,729.93
其他	3,938.91	10,204.40
合计	35,820,204.47	25,128,161.37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7,890,543.80	17,890,543.80
其他应付款	47,508,248.67	44,639,592.64
合计	65,398,792.47	62,530,136.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7,890,543.80	17,890,543.80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优先股\永续债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应付股利-XXX		
合计	17,890,543.80	17,890,543.8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控股股东考虑到公司贷款余额居高不下，为支持股份公司发展未收取应收红利。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入保证金	6,673,260.43	5,704,758.40
应付、暂收款、备用金	40,834,988.24	38,934,834.24
合计	47,508,248.67	44,639,592.64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天然气置换炉具补贴款	7,698,304.44	置换补贴
暂收款	2,823,658.71	改制款
物业	2,585,767.01	改制款
其他	1,801,531.25	改制款
长春市双阳区天然气总公司	1,680,869.47	改制款
合计	16,590,130.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8,200,000.00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10,899,500.00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合计	169,099,500.00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额	34,491,244.95	36,959,124.26
合计	34,491,244.95	36,959,124.2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309,000,000.00	147,400,000.00
合计	309,000,000.00	147,40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信用借款利率区间 4.75%-4.90%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59,769,909.87	381,261,528.92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59,769,909.87	381,261,528.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	381,261,528.92	159,769,909.87
其中：未确认融资费用	46,635,971.08	24,084,590.13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78,015,472.02	42,099,719.05	51,929,772.21	268,185,418.86	
合计	278,015,472.02	42,099,719.05	51,929,772.21	268,185,418.8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15年管改补助	105,125.00			1,812.50		103,312.50	与资产相关
老旧管网改造资金	1,953,000.00			62,000.00		1,891,000.00	与资产相关
管网改造奖补资金	88,571.44			2,857.14		85,714.30	与资产相关
燃气配套管网项目	2,411,749.99			48,392.92		2,363,357.07	与资产相关
环境监管项目	97,714.30			3,257.14		94,457.16	与资产相关
管网建设项目	6,277,857.15			201,428.58		6,076,428.57	与资产相关
天然气配套项目	13,113,000.03			416,285.70		12,696,714.33	与资产相关
煤气管网巡查车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管网改造项目	33,801,428.61			1,229,142.87		32,572,285.74	与资产相关
调峰气源厂工程	108,632,928.31			9,605,166.94		99,027,761.37	与资产相关
液化天然气加气站建设与LNG城际汽车示范应用项目	105,000.00			21,000.00		84,000.00	与资产相关
干法精脱硫工艺净化车用天	80,000.00					8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天然气综合利用项目	111,095,952.39			3,657,428.57		107,438,523.82	与资产相关
国家级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发改委下达2019年预算基本建设资金(管该项目前期费用)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18,853,088.43		18,853,088.43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天然气顺价补助资金		17,090,000.00		17,090,000.00			与收益相关
人力资源保障局师徒工作间支持资金		50,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杨继豹工作室	53,144.80			53,144.80			与收益相关
大师工作室		100,000.00		28,136.00		71,864.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税费返还)		406,630.62		406,630.62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78,015,472.02	42,099,719.05		51,929,772.21		268,185,418.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接网费	25,097,247.35	16,080,696.81
合计	25,097,247.35	16,080,696.81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9,030,684.00						609,030,684.00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76,050,789.15			976,050,789.15
其他资本公积	14,002,461.45	922,905.66		14,925,367.11
合计	990,053,250.60	922,905.66		990,976,156.26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664,733.44	-1,020,889.33			-255,222.33	-765,667.00	-6,430,400.44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664,733.44	-1,020,889.33			-255,222.33	-765,667.00	-6,430,400.4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5,664,733.44	-1,020,889.33			-255,222.33	-765,667.00	-6,430,400.44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5,012,567.71	8,920,042.34	4,867,015.24	19,065,594.81
合计	15,012,567.71	8,920,042.34	4,867,015.24	19,065,594.81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5,805,416.58	1,098,148.34		166,903,564.9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65,805,416.58	1,098,148.34		166,903,564.9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按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30,215,278.98	329,777,295.3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9,645,315.4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30,215,278.98	339,422,610.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429,102.12	9,582,825.1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98,148.34	18,790,157.00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向投资者分配的利润	875,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44,671,232.76	330,215,278.98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38,059,345.13	1,202,937,217.52	1,706,942,232.73	1,160,535,781.76
其他业务	24,337,652.91	18,627,354.87	26,377,991.08	19,294,390.99
合计	1,562,396,998.04	1,221,564,572.39	1,733,320,223.81	1,179,830,172.75

(2). 营业收入具体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1,562,396,998.04	/
减：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24,337,652.91	/
减：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1,538,059,345.13	/

(3).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02,491.21	1,962,369.27
教育费附加	2,383,347.76	917,182.26
资源税		
房产税	1,000,528.34	3,983,014.00
土地使用税	667,018.81	4,451,592.25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455,649.85	510,139.1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47,999.12	443,744.81
其他	1,291,036.09	2,601,369.12
合计	10,948,071.18	14,869,410.82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2,132,428.03	157,561,327.44
折旧费	20,986,317.75	119,075,116.65
修理费	15,570,647.07	17,000,060.18
物料消耗	5,056,469.76	10,696,385.80
保险费	4,121,787.83	3,969,881.49
取暖费	1,370,316.02	3,113,377.35
办公费	1,153,920.26	2,773,508.96
水电费	1,722,451.51	2,403,299.09
差旅费	917,615.16	2,198,945.38
租赁费	2,718,143.94	1,740,224.09
其他	10,165,684.87	6,587,280.14
合计	165,915,782.20	327,119,406.57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80,228,697.06	79,503,126.59
折旧费	14,459,575.83	19,636,799.57
无形资产摊销	7,391,229.58	7,600,951.61
办公费	4,949,133.48	5,739,938.23
水电费	2,064,173.81	2,916,486.65
取暖费	2,465,213.30	2,511,071.11
审计评估费	1,332,582.06	2,025,578.57

租赁费	862,174.34	1,474,362.17
物料消耗	2,017,823.26	1,457,252.94
保险费	1,356,196.58	1,309,179.06
差旅费	442,034.70	1,160,759.79
劳务费用	1,083,257.78	1,074,877.72
修理费	1,669,131.58	1,002,431.06
业务招待费	481,839.60	532,398.29
咨询费	1,596,881.58	383,430.51
劳动保护费	34,370.06	124,418.37
排污费	48,487.20	30,317.44
其他	4,674,889.73	7,850,262.32
合计	127,157,691.53	136,333,642.00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26,192.36	2,614,475.40
折旧摊销	274,599.48	232,637.82
其他	17,297.43	5,100.00
合计	3,218,089.27	2,852,213.22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96,972,789.27	106,368,067.55
减：利息收入	-855,181.77	-675,792.53
手续费支出	505,451.93	1,279,017.48
其他支出		490.00
合计	96,623,059.43	106,971,782.50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然气综合利用项目	3,657,428.57	3,657,428.57
环境监管项目	3,257.14	3,257.14
燃气配套管网项目	416,285.70	416,285.70
煤气管网巡线车	200,000.00	200,000.00
管网改造工程补助	1,229,142.87	1,229,142.87
调峰气源厂工程	9,605,166.94	9,605,166.94

长春市财政局天然气顺价调整补贴资金	17,090,000.00	35,470,000.00
液化天然气加气站建设与LNG城际汽车示范应用项目	21,000.00	21,000.00
管网改造补助	316,491.14	318,303.57
企业进步奖		50,000.00
供热服务业降价补贴		249,647.00
杨继豹工作室	53,144.80	42,100.00
稳岗补贴	18,853,088.43	807,186.91
人力资源保障局师徒工作间支持资金	50,000.00	
大师工作室	28,136.00	
其他（税费返还）	406,630.62	
个税返还手续费	109,155.23	80,271.73
增值税加计抵减和流转税退税		12,702.59
合计	52,038,927.44	52,162,493.02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123,608.94	6,421,824.8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955,156.88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5,168,452.06	6,421,824.87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351,745.82	-1,933,358.2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768,491.86	3,634,832.5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9,120,237.68	1,701,474.37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52,538.99	22,871.29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52,538.99	22,871.29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62,582,136.88	
合计	62,582,136.88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892,022.00	
其他	836,170.95	2,957,120.19	836,170.95
合计	836,170.95	3,849,142.19	836,170.9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9年企业新型学徒制培训补贴资金		19,600.00	与收益相关
长春市绿园区房屋征收中心转土地征用费		862,422.00	与收益相关
创新发展扶持基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92,022.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78,747.58	705,304.30	1,078,747.5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07,748.00	800,000.00	507,748.00
其他	8,958,667.12	333,641.75	8,958,667.12
合计	10,545,162.70	1,838,946.05	10,545,162.70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379,370.22	9,258,521.57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0,112.08	8,559,206.55
其他		
合计	18,679,482.30	17,817,728.1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7,777,480.0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444,370.0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53,355.1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946,664.1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51,973.7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683,157.92
所得税费用	18,679,482.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中：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2,666,074.83	53,376,130.60
收到其他往来款	9,772,667.98	18,510,505.30
利息收入	855,034.76	675,792.53
租金、赔款、罚款等	875,688.35	2,908,203.41
合计	54,169,465.92	75,470,631.84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管理费用	21,750,801.42	23,698,698.75
付现的销售费用	27,361,362.82	35,009,243.19
往来款	10,525,159.00	1,720,142.07
保证金及受限资金	223,405.10	15,159,210.00
其他	711,102.15	1,578,525.75
合计	60,571,830.49	77,165,819.7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400,000.00
合计		434,400,000.00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143,500.00	78,992,000.00
合计	133,143,500.00	78,992,000.00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097,997.70	9,844,727.5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2,538.99	-22,871.29
信用减值损失	9,120,237.68	-1,701,474.3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8,701,898.10	148,431,320.34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9,789,268.79	9,684,877.5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582,136.8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2,538.99	705,304.3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96,972,789.27	106,368,067.5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68,452.06	-6,421,824.8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16,200.11	8,099,879.0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76,715.03	-1,484,305.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547,258.84	-55,873,026.2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2,581,721.26	-95,089,747.3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241,703.24	122,540,926.6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77,263,744.43	149,779,025.0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9,779,025.07	197,889,880.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484,719.36	-48,110,854.95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2,279,500.0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88,472.07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1,491,027.93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77,263,744.43	149,779,025.07
其中：库存现金	3,779.91	6,188.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77,259,964.52	149,772,837.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7,263,744.43	149,779,025.0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	706,240.00	

物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278,404.71	冻结及质押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500,950,841.26	融资租赁
无形资产		
合计	503,229,245.97	/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价款	股权处置比例 (%)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的金额
吉林省永晟燃气安装开发有限公司	14,347,070.68	100%	出售	2020-1-19	股权转让协议	-955,156.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集团于 2020 年 3 月 4 日成立控股子公司吉林明城燃气发展有限公司，吉林明城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长春燃气股份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510 万元，占比 51%，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实缴出资额 300 万元；吉林万鑫能源投资有限公司认缴出资 490 万元，占比 49%，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实缴出资额 288 万元。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建筑业	75.00		投资设立
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	延吉市	延吉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长春燃气(德惠)有限公司	德惠市	德惠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长春燃气热力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技术服务业	100.00		非同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制造业	100.00		非同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春燃气(双阳)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公主岭长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设立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技术服务业	65.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吉林省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能源项目研究与开发	51.00		投资设立
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	图们市	图们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及收购
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	龙井市	龙井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及收购
长春燃气(珲春)有限公司	珲春市	珲春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100.00		投资及收购
长春燃气(长白山保护开发区)有限公司	安图县	安图县	燃气项目建设	100.00		投资设立
长春卓越精工管件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管件加工	100.00		投资设立
吉林省长燃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燃气供应和加气站建设	60.00		投资设立
吉林省名尚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软件开发、商品零售及其他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长春市长燃天然气高压管网有限责任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天然气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吉林调峰天然气有限公司	德惠市	德惠市	天然气经营及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吉林明城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磐石市	磐石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51.00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25%	33,858.65		7,047,532.35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35%	27,413.97	875,000.00	909,705.84
吉林省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49%	1,070,229.18		21,351,718.16
吉林省长燃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40%	1,557,083.78		3,981,944.85
吉林明城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49%	-19,690.00		2,860,310.00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2003年3月6日,经长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长经外资字[2013]019”号文的批准,本公司投资1500万元与百江投资有限公司(现为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了中外合作经营单位-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合作期10年,根据合作合同的规定,本公司出资1,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5%。双方按照约定的比例分配利润,投资的第一年长燃股份分得合作公司全部利润的95%;第二年分得合作公司利润97.5%;第三年和第四年分得合作公司利润的99%;第五年和第六年分得合作公司利润的97.5%;从第七年开始到合作期满,长燃股份分得合作公司利润的99%,在合作期限届满时,合作公司的全部净资产无偿归长春燃气所有,并且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股权以零对价转让给本公司。本公司与港华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的长春

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合作期限于 2013 年到期，2013 年 1 月，经长春市商务局“长商审外资字[2013]2 号”文的批准，投资双方决定延长合作期 20 年，延长后的利润分配方案不变。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26,467.64	1,123.43	27,591.07	5,988.36	7.19	5,995.55	30,767.72	1,368.84	32,136.56	10,879.07	5.32	10,884.39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625.31	84.35	1,709.66	123.17		123.17	1,391.93	85.01	1,476.94	76.48		76.48
吉林省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6,177.71	3,504.42	9,682.13	2,361.65	2,968.81	5,330.46	5,067.43	3,171.81	8,239.24	2,124.00	1,981.99	4,105.99
吉林省长燃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1,981.26	267.03	2,248.29	1,201.30		1,201.30	1,824.05	457.34	2,281.39	1,627.01		1,627.01
吉林明城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76.58	510.05	586.63	2.66		2.66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5,830.26	344.65	344.65	-53.19	4,858.05	-696.34	-696.34	228.19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321.81	236.04	236.04	70.28	1,132.02	198.89	198.89	-70.22
吉林省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3,268.45	218.41	218.41	605.88	2,556.94	22.46	22.46	288.69
吉林省长燃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1,017.69	389.27	389.27	-1,002.18	991.86	9.26	9.26	-166.52
吉林明城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4.02	-4.02	-12.23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长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长春市	长春市	燃气生产和供应业	20%		权益法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长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长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961,743,000.44	983,526,255.82
非流动资产	1,309,981,549.61	838,354,755.89
资产合计	2,271,724,550.05	1,821,881,011.71
流动负债	723,741,201.59	740,380,461.79
非流动负债	468,878,805.52	53,760,303.19
负债合计	1,192,620,007.11	794,140,764.98
少数股东权益	12,678,753.74	488,514.3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066,425,789.20	1,027,740,246.7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13,285,157.84	205,548,049.35
调整事项	89,912,636.97	91,488,088.64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89,912,636.97	91,488,088.6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03,197,794.81	297,036,137.99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213,125,214.45	982,879,067.28
净利润	40,246,947.41	38,878,532.68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0,246,947.41	38,878,532.68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长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临河街 3300 号	城市燃气基础设施的建设及运营	102,189.64	58.75	58.75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长春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1

适用 不适用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3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219,601.97	7,214,937.93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股利	长春长港燃气有限公司	17,890,543.80	17,890,543.80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一) 诉讼事项

1. 四川恒枫建筑承包资阳港华燃气管线铺设施工工程，施工中将资阳迎接机械厂排水管道损坏并修复，但资阳迎接机械厂认为未修复成功，造成房屋下沉，墙体出现裂缝以及造成财产损失，将资阳港华燃气起诉至法院，经过一审、二审，法院判决资阳港华燃气承担 1,523,600 元责任。2020 年 1 月本集团全资子公司长春燃气热力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及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收到法院传票，资阳港华燃气将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起诉至法院进行追偿。本案已开庭一次，到现场进行了勘察，施工单位提出司法鉴定的请求，尚未完结。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160,618.78	27.63	19,160,618.78	100.00	0	19,160,618.78	25.83	19,160,618.78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181,590.55	72.37	14,058,393.74	28.02	36123196.81	55,023,257.62	74.17	15,506,213.60	28.18	39517044.02
其中：										
采用减值矩阵法计算信用减值损失的应收账款	50,181,590.55	72.37	14,058,393.74	28.02	36123196.81	55,023,257.62	74.17	15,506,213.60	28.18	39517044.02
合计	69,342,209.33	100.00	33,219,012.52	47.91	36123196.81	74,183,876.40	100.00	34,666,832.38	46.73	39517044.0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	17,984,648.77	17,984,648.77	100.00	无偿债能力
本溪北方铁业有限公司	1,159,793.69	1,159,793.69	100.00	无偿债能力
中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	12,309.66	12,309.66	100.00	无偿债能力
辽宁隆达集团百星达铸造有限责任公司	3,139.71	3,139.71	100.00	无偿债能力
大连岚田工贸有限公司	540.00	540.00	100.00	无偿债能力
吉林劲隆冶金炉料有限公司	175.00	175.00	100.00	无偿债能力
四平现代钢铁有限公司	11.95	11.95	100.00	无偿债能力
合计	19,160,618.78	19,160,618.78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采用减值矩阵法计算信用减值损失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28,546,211.84	1,327,398.85	4.65
1至2年	9,246,270.24	1,282,457.68	13.87
2至3年	1,053,582.60	350,210.86	33.24
3至4年	288,907.60	122,930.18	42.55
4至5年	154,662.55	83,440.45	53.95
5年以上	10,891,955.72	10,891,955.72	100.00
合计	50,181,590.55	14,058,393.74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公主岭长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18,089,616.94	26.09	1,660,550.82
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	17,984,648.77	25.94	17,984,648.77
长春市鹏和房屋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7,680,950.00	11.08	357,164.18
公主岭市鑫源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4,697,376.05	6.77	218,427.99
铁岭市清河源鑫冶金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205,409.69	3.18	2,205,409.69
合计	50,658,001.45	——	22,426,201.45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9,735,406.11	196,864,423.76
合计	209,735,406.11	196,864,423.7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06,869,333.58
1 至 2 年	70,872,287.29
2 至 3 年	29,093,769.96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48,536,937.40
4 至 5 年	22,946,024.72
5 年以上	88,551,132.34
合计	366,869,485.29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备用金	999,430.03	2,360,600.90
存出保证金	15,000,300.00	15,000,300.00
其他各种应收、暂付款项	350,869,755.26	279,639,440.81
减：坏账准备	-157,134,079.18	-100,135,917.95
合计	209,735,406.11	196,864,423.76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年1月1日余额	9,265,608.38	86,865,808.48	4,004,501.09	100,135,917.95
2020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9,265,608.38	86,865,808.48	4,004,501.09	100,135,917.95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9,204,805.94	519,248.90	59,724,054.84
本期转回	2,725,893.61			2,725,893.61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0年12月31日余额	6,539,714.77	146,070,614.42	4,523,749.99	157,134,079.1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吉林调峰天然气有限公司	往来款	71,451,332.31	4年以内	19.48	16,180,505.80
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	往来款	69,573,416.98	1-5年及5年以上	18.96	28,315,027.71
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	往来款	51,681,476.83	1-5年及5年以上	14.09	46,896,562.64
长春燃气(琿春)有限公司	往来款	41,800,683.55	1-5年及5年以上	11.39	25,641,756.56

长春燃气（长白山保护开发区）有限公司	往来款	31,791,798.77	2年以内	8.67	3,253,644.27
合计		266,298,708.44		72.59	120,287,496.98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03,450,731.10	49,360,000.00	1,754,090,731.10	1,804,307,628.62	49,360,000.00	1,754,947,628.6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04,082,652.59		304,082,652.59	297,036,137.99		297,036,137.99
合计	2,107,533,383.69	49,360,000.00	2,058,173,383.69	2,101,343,766.61	49,360,000.00	2,051,983,766.61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长春汽车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55,926,423.08			55,926,423.08		
长春振威燃气安装发展有限公司	15,595,240.23			15,595,240.23		
长春燃气（延吉）有限公司	61,294,054.49			61,294,054.49		
长春燃气（德惠）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长春燃气热力研究设计院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长春振邦化工有限公司	49,360,000.00			49,360,000.00		49,360,000.00
长春燃气（双阳）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吉林省永晟燃气安装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公主岭长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吉林省公用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3,589,532.41	1,300,000.00		4,889,532.41		
吉林省清洁能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长春燃气（图们）有限公司	39,837,488.29			39,837,488.29		
长春燃气（龙井）有限公司	42,616,123.20			42,616,123.20		
长春燃气（珲春）有限公司	61,955,529.04			61,955,529.04		
长春燃气（长白山保护开发区）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长春卓越精工管件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吉林省长燃交通新能源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吉林省名尚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长春市长燃天然气高压管网有限责任公司	1,179,133,237.88	14,843,102.48		1,193,976,340.36		
吉林明城燃气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1,804,307,628.62	19,143,102.48	20,000,000.00	1,803,450,731.10		49,36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长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97,036,137.99			6,123,608.94		922,905.66				304,082,652.59	
小计	297,036,137.99			6,123,608.94		922,905.66				304,082,652.59	
合计	297,036,137.99			6,123,608.94		922,905.66				304,082,652.59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70,089,944.66	974,913,241.49	1,320,437,097.80	922,925,349.36
其他业务	13,580,295.48	8,609,549.12	18,934,836.99	10,712,484.61
合计	1,283,670,240.14	983,522,790.61	1,339,371,934.79	933,637,833.97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123,608.94	6,421,824.8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652,929.32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子公司分红	1,625,000.00	60,000,000.00
合计	2,095,679.62	66,421,824.87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2,582,136.8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2,038,927.4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08,991.7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27,500,125.0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519,146.64
合计	75,892,800.84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8	0.03	0.0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81	-0.10	-0.1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张志超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1年4月29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